

年 報

二 零 零 八 年



慧聰網有限公司
HC INTERNATIONAL, INC.

股票代碼：HK8292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概況	3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報告	6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11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14
董事會報告	16
企業管治報告	28
核數師報告	33
綜合損益表	34
綜合資產負債表	35
資產負債表	37
綜合權益變動表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0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99

執行董事

郭凡生
郭江

非執行董事

李建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克
項兵
郭為

公司秘書

梁珮琪

合資格會計師

李璐璐

審核委員會

張克
項兵
李建光

薪酬委員會

張克
項兵
郭為
郭江
李建光

監察主任

郭凡生

法定代表

郭凡生
郭江

接收法律程序文件 文件代理人

梁珮琪

股份代號

8292

公司網頁

www.hc360.com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Loong & Yeung Solicitors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One Capital Place

P.O. Box 847,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北京市

海淀區

大鐘寺東路9號

京儀科技大廈B座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68號

華懋廣場2期18樓

公司概況

公司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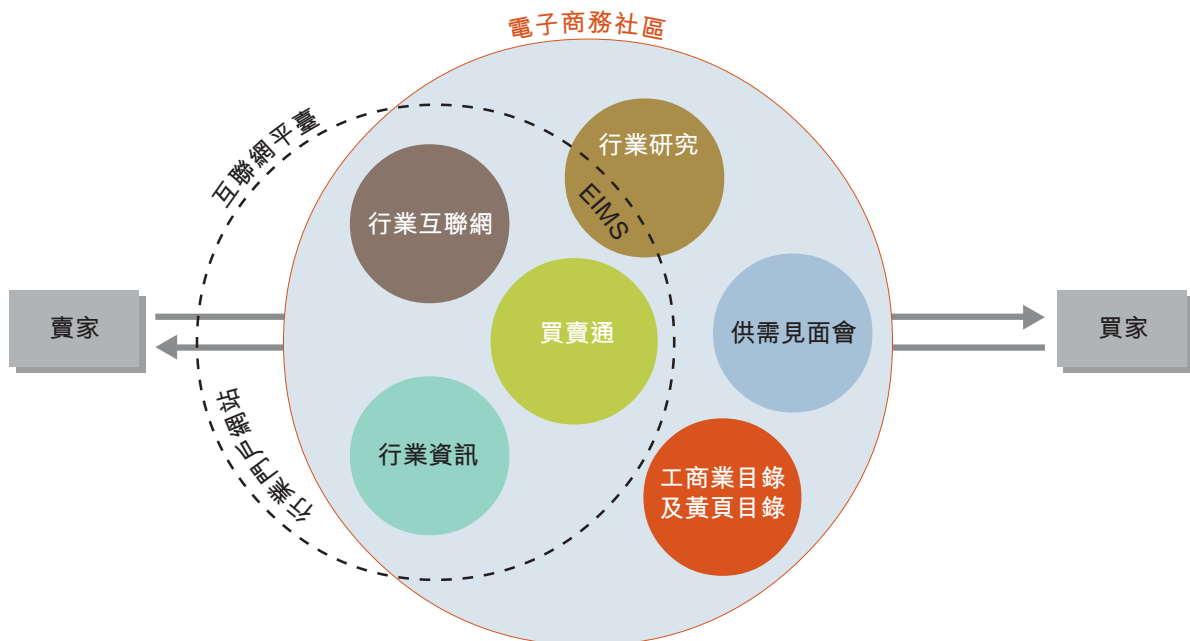
本公司是國內領先的電子商務社區之一，依託專業的資訊服務與先進的網路技術，為中小型企業搭建誠信的供需平臺，提供全面的商務解決方案。經過17周年的努力與發展，本公司的業務範圍已經拓展至全國上百城市，在13個城市擁有分公司，服務團隊近2,300人。

憑藉17年來在各行業市場所積累的专业經驗和技能，本公司不僅依託以互聯網技術為核心的買賣通產品為中小企業提供全面的市場推廣解決方案，還通過本公司傳統的營銷產品—《慧聰商情廣告》《中國資訊大全》與《行業研究報告》為客戶提供多渠道的、線上與線下相互配合的全方位服務。這種優勢互補，縱橫立體的架構，使本公司在中國B2B行業的快速發展下，能夠走出一條獨特的發展道路。

在過去的兩年時間，本公司堅定地執行專業、專注的戰略，為傳統行業客戶提供專業、全方位的市場推廣解決方案的同時，積極開拓海量網絡貿易市場，亦積極拓展快速消費品行業市場。根據目標細分市場的差異化，本公司組成了獨特的適用於關係型與交易型客戶的兩種業務模式，配合直銷團隊、渠道銷售與電話銷售，為關係性客戶提供一對一、具備行業深度的專業解決方案，為交易型客戶提供高效、易用的標準化解決方案與業務平臺，最大化地滿足不同客戶的需求。於二零零九年初，本公司成功通過ISO9001質量管理測試，並取得認證。

於二零零八年，憑藉強大的媒體資源及客戶基礎，本公司成功舉辦涉及約30個行業界別的十大企業評選，協助中小企建立品牌及增加交易。

本公司承諾會以專業和創新的服務與產品來迎合市場和用戶的需求，促成交易達成。我們一直致力於客戶體驗與服務質素。在過去的兩年裏，本公司的業務更加專注、產品線更加清晰、業務模式和市場需求更加切合。由二零零八年下半年起，全球金融環境日益嚴峻，具體影響還未確定。我們相信本公司已作好準備迎接挑戰，並維持收益穩步增長，繼續改善成本及員工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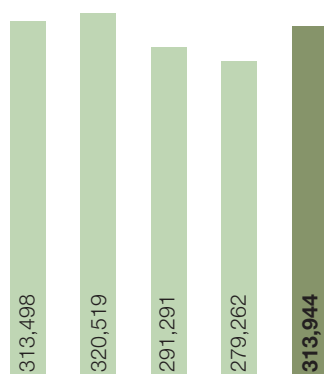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業績					
銷售收入	313,944	279,262	291,291	320,519	313,498
毛利	175,651	161,730	149,314	162,524	162,580
EBITDA	45,911	(19,105)	(42,924)	12,050	66,02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盈利／(虧損)	1,861	(39,441)	(98,793)	(24,747)	39,478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人民幣 0.0038 元	人民幣(0.0807)元	人民幣(0.1268)元	人民幣(0.0023)元	人民幣0.0702元
—攤薄	人民幣 0.0038 元	人民幣(0.0807)元	人民幣(0.1268)元	人民幣(0.0023)元	人民幣0.0646元
財務狀況					
流動資產淨值	112,980	71,047	91,913	192,546	227,108
總資產	306,618	313,174	370,074	485,753	481,081
總負債	93,783	105,562	125,019	127,660	95,045
總權益	212,835	207,612	245,055	358,093	386,036

銷售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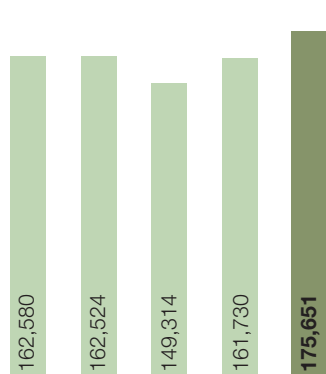
人民幣千元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毛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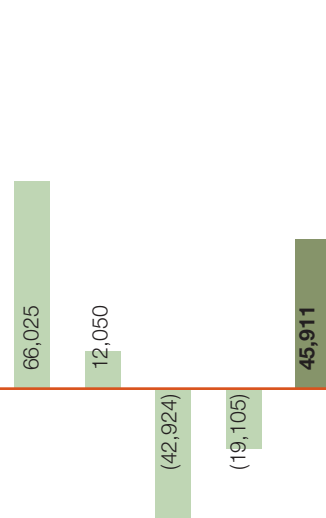
人民幣千元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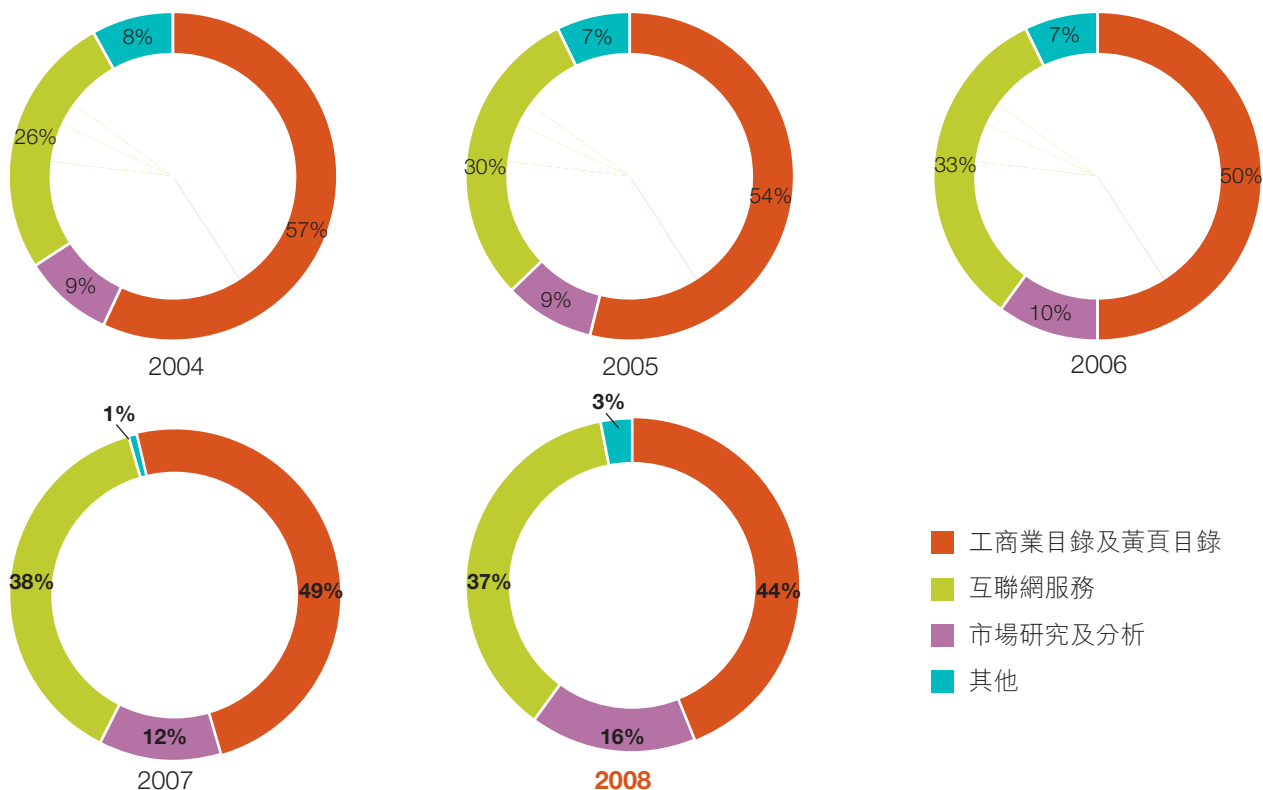
EBITDA

人民幣千元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銷售收入分析



	工商業 目錄 及黃頁目錄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市場研究 及分析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138,723	114,938	49,464	10,819	313,944
二零零七年	136,247	107,826	32,990	2,199	279,262
二零零六年	145,909	94,904	29,212	21,266	291,291
二零零五年	173,304	96,351	30,251	20,613	320,519
二零零四年	179,195	82,373	28,565	23,365	313,498

本人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匯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之經營情況。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為人民幣313,944,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279,262,000元)，較二零零七年錄得的營業額增加約12.4%。

就本集團不同業務分部財務表現，本集團二零零八年來自於工商業目錄及黃頁目錄之分部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38,723,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36,247,000元)，增加了約1.8%。二零零八年來自於互聯網業務分部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114,938,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約36.6%，與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107,826,000元相比上升了約6.6%。來自於市場研究及分析分部的總收入約為人民幣49,464,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32,990,000元)，上升約49.9%。

在二零零八年本集團之毛利率下降了2.0個百分點至約55.9%(二零零七年：57.9%)。互聯網業務於二零零八年的毛利率下降3.9%至71.5%(二零零七年：75.4%)，主要由於毛利率較低的代理銷售收入較二零零七年有所增加。工商業目錄和黃頁目錄分部的毛利率維持於48.8%(二零零七年：50.1%)的穩定水平。市場研究分部毛利率上升了10.2%達到44.0%(二零零七年：3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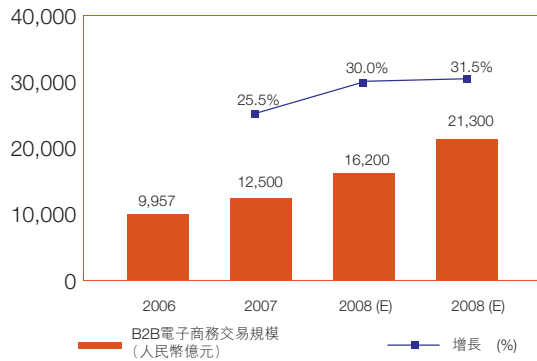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費用從二零零七年的約人民幣193,750,000元降至約人民幣185,122,000元。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錄得除所得稅前盈利約人民幣18,764,000元，二零零七年則錄得除所得稅前虧損約人民幣47,923,000元。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零七年：零)。

業務回顧

根據中國互聯網協會發佈的《Netguide2008中國互聯網調查報告》顯示，二零零八年中國B2B電子商務市場交易規模達到約人民幣16,200億元，較二零零七年的人民幣12,500億元增長約30%。

中國B2B電子商務市場交易規模發展情況



數據來源：DCCI 2008中國互聯網調查

報告顯示更多的中國企業對電子商務的深入介入，是市場規模大幅度增長的核心動力。預計來年中國B2B電子商務交易規模將繼續高速增長，二零零九年將達到約人民幣21,300億元。

本公司B2B業務經歷了快速的發展，從二零零四年本公司推出B2B產品買賣通以來，該產品已經成為本公司總營業額的核心組成部分。

(1) 買賣通會員

買賣通會員的數量在過去財務年度內錄得了高速的增長，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的買賣通註冊用戶量達到約840萬個，較二零零七年約750萬個增長約12%，同時慧聰網在二零零五年九月推出的商人即時通訊工具—「慧聰發發」(原名買賣通IM)的下載用戶達到約600萬個，比二零零七年約430萬個增長約40%。



(2) 產品

本集團已經形成了線上線下產品配合的互動而立體的產品資源組合矩陣，從而最大限度地為用戶提供最優化的產品或商務解決方案。



線上產品

買賣通是慧聰網為企業用戶提供的網上做生意、結商友的誠信平臺，企業不僅可以通過買賣通建立起集合產品展示、企業推廣、線上洽談及身份認證等多種功能的網絡商舖，更可以獲得多重商機從而領先對手。



金榜題名

為了全面滿足買賣通會員網絡營銷需求及擴大買賣通產品的使用效果，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推出了「金榜題名」網絡推廣產品線。它包括：超級展位服務、黃金展位服務和滾動排名服務。超級展位和黃金展位滿足了用戶在搜索結果旁做品牌廣告的商務需求；滾動排名服務在基於商機搜索的基礎上，為意欲在競爭中搶佔先機的供應商提供更好的業務機會。

網絡廣告

本公司的網絡廣告服務為面向中小企業拓展市場的企業客戶提供了精準的推廣渠道，於二零零八年間，本公司門戶網站慧聰網「hc360.com」網絡廣告業務得到持續增長，目前慧聰網「hc360.com」的日頁面訪問量已經達到近4,000萬，同時已經有許多跨國企業在慧聰網「hc360.com」進行了品牌的推廣。

線下產品

「工商業目錄－慧聰商情廣告」

「慧聰商情廣告」是中國權威的行業採購指南。集上千家企業資訊、上萬條產品報價，覆蓋範圍、參考性在業界居前列。

黃頁目錄—行業資訊大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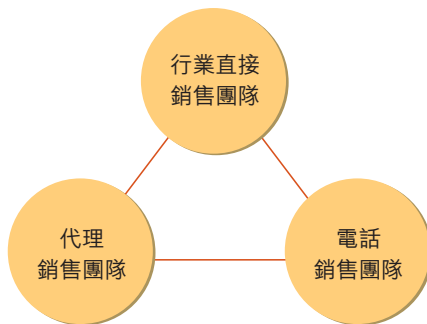
「行業資訊大全」是一本對行業資訊、產品技術、行業黃頁信息進行系統化編整的行業商務年鑒，是行業生產商、供應商、管理機構和用戶溝通的橋樑。

行業市場研究

本公司行業研究是中國領先的專業諮詢品牌之一，憑借本公司擁有的國內首屈一指的商務資訊資料庫，以及先進的信息軟件和服務資源，在行業信息諮詢、市場調查、市場研究、營銷策劃領域，為客戶提供多層次的高品質服務。其研究產品EIMS系統通過網絡平臺為企業及用戶服務，提供各類企業、行業、競爭對手等各類商業訊息。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本公司與中國D&B成立市場研究公司。成立市場研究公司主要目的為發揮兩間公司於市場研究業務的優勢，以及掌握中國市場研究服務業需求日益增加帶來的商機。



(3) 銷售渠道



為進一步加強銷售能力，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建立了包括行業直銷，代理銷售和電話銷售等三大銷售團隊來為細分專業市場的客戶提供本公司線上線下的產品服務。

通過兩年多的實踐與摸索，本公司將三種銷售的模式、客戶的分類和產品的價值作了重新的梳理與整合，規避三種銷售模式並行帶來的交叉管理與行政重疊。

行業直接銷售團隊是本公司目前主要的銷售力量，專注於銷售高價值，高端的線上、線下產品，主攻價值型、關係型客戶，在專業行業市場通過為客戶提供具備行業深度的專業產品與服務實現價值的提升。

電話銷售團隊於二零零六年八月成立。借助呼叫中心技術，電話銷售團隊已成為本公司互聯網產品買賣通現有銷售渠道的補充力量。通過近兩年半的發展，本集團已經有效提高了工作效率和市場推廣的能力，銷售能力已經穩步提升。電話銷售團隊將專注於客戶數量、交易型客戶，將在快速消費品市場通過為客戶提供標準化的產品與服務，高效率的交易平臺，來實現本公司客戶規模的快速增長。

代理銷售團隊是本公司對於行業銷售團隊的重要補充，覆蓋中國超過40個省市。在本公司自有銷售力量不能覆蓋的區域，代理商可為本公司最大限度打開區域市場。

(4) 客戶服務

本公司設有專業買家服務團隊，全面收集涉及60餘個行業的求購信息。通過供需見面會、網上洽談會等多種方式，促成交易達成。

會員關懷



本公司不斷地推出各種客戶關懷活動，提升服務質量，並給予良好的客戶服務體驗。通過整合慧聰發發、論壇、博客等多種資源，慧聰網已經建立起提升會員活躍度、滿意度、培養固定忠誠客戶的會員關懷計劃。

慧聰網將不斷推出各種會員關懷活動，以提升會員體驗與活躍度，並為客戶提供無微不至的服務，全力打造網絡商圈。

於二零零八年年中，本公司推出「五方服務客戶」計劃，該計劃整合五個內部部門資源，旨在提供

更能滿足客戶需求的服務，以及改善客戶服務水平。

前景

自從二零零三年上市以來，本公司經歷了從多元化擴張到剝離非核心業務，從傳統媒體公司轉型為B2B互聯網公司，在艱難的調整中尋找適合於自身發展的道路。我們仔細審視了本公司17年來的發展歷程，總結了自身核心競爭力、核心資源和核心價值，並在此基礎上設計了適合於本公司的發展方向，經過不斷的反思、探索與總結，我們對客戶需求、市場、產品與服務、商業運作的深刻理解，成為決定未來本公司發展的關鍵因素。

B2B快速消費品市場的客戶行為，具有價值小、頻次高、供需群體數量大的特點，一種高效率、低成本、標準化的產品和服務體系會最大程度上滿足交易型客戶的需求。

而B2B專業行業市場的客戶行為，具有價值高、頻次低及供需群體相對狹小的特點，高附加值、客制化、專業化的產品與服務體系會帶來卓越的關係型客戶體驗。

在運營管理方面，促成交易始終被當作是公司運營管理的核心。本公司目前及將來在溝通、互動、資訊、增值服務等方面的一系列運作都將緊緊圍繞這一核心。

承蒙本集團管理層及各股東在過去的一年中專心致志，努力不懈，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致謝。

郭江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簡介

董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郭凡生

53歲，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郭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十月創辦本集團，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發展及政策。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郭先生在北京一家國有商業信息公司擔任經理。彼於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零年期間，出任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屬下經濟體制改革研究所之聯絡辦公室及行政辦公室主任，並為中國西部開發研究中心副主任。郭先生於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任職前，在一九八二年至一九八七年間出任內蒙古自治區政府之高級官員。郭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取得中國人民大學頒授之工業經濟學學士學位。郭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郭江先生之叔叔。



郭江

35歲，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郭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加盟本集團，出任銷售經理，並於二零零八年成為本集團之行政總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運營。在此之前，郭先生曾於廣電總局廣播電視科學院任職兩年，出任主任助理。郭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哈爾濱商業大學，獲頒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彼並於二零零二年修讀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主辦之現代企業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課程。郭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郭凡生先生之侄兒。

非執行董事



李建光

43歲，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nc. (「IDG」)的副總裁。李先生亦為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LC的成員；該公司是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P的普通合夥人。李先生主管IDG旗下中國早期基金及IDG-Accel China Growth Fund的投資管理工作。在此之前，李先生曾於Crosby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擔任投資經理。李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北京大學，獲授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四年取得加拿大Guelph University的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起在本公司任非執行董事一職。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克

55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為中國之執業會計師，現為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之主席兼首席合夥人。彼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頒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工業經濟學。彼於經濟、會計及財務領域有超過二十年之經驗。張先生現時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之副會長、財政部註冊會計師考試委員會之成員及中國人民大會計系兼職教授。張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起在本公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項兵

46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項博士現時為長江商學院會計學教授及創辦院長。彼曾任教於北京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和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項博士畢業於加拿大阿爾伯他大學 (University of Alberta)，獲博士學位。項博士於二零零二年三月起在本公司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郭為

45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先生現時為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局主席及首席執行官。郭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獲得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前稱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研究生院）之碩士學位。彼於一九八八年加入聯想集團，並曾任聯想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副總裁。彼現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全國青聯常委、中國青年企業家協會副會長及中國青年科技工作者協會副會長等社會職務。郭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三月起在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

高級管理人員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包括以下成員：

耿怡

35歲，本集團副總裁，耿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八月加盟本集團，出任編輯，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出任本集團之銷售總監。耿女士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獲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郭冰冰

37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集團首席財務官。郭女士於互聯網行業及納斯達克上市公司擁有逾八年高級財務管理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先後出任eLong.com財務計劃及分析總監及財務總監。於加入eLong前，彼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出任SOHU.com高級財務經理。

郭女士畢業於北京外國語大學。彼亦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及美國杜克大學Fuqua School of Business修讀國際工商管理課程。郭冰冰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

洪廣志

39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加盟本集團，出任集團之首席技術官。洪先生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零年在美國矽谷工作並創立Webston公司，為Chemdex等B2B公司提供技術服務；彼於二零零零年回國後創立一家生產視頻電話軟件的公司—VisionNex；就職本公司前在掌上靈通(納斯達克代碼：LTON)擔任技術副總。洪先生畢業於美國密西西比州立大學，獲得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和計算機工程學碩士學位。

趙龍

33歲，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於資訊科技及電訊行業擁有逾十年的研究管理經驗，並擅長於策略及管理。趙先生擔任研究經理、資訊科技研究部總經理等職務時成績斐然。趙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出任本集團副總裁及慧聰研究院院長，專責研究業務。

趙先生畢業於內蒙古財經學院，主修經濟管理。彼於二零零二年亦修讀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主辦之現代企業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課程。

流動性分析和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與過往財政年度年結時結餘約人民幣85,278,000元相比，增加約人民幣77,324,000元至約人民幣162,602,000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短期貸款，與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減少100%。與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1.5%資本負債比率相比，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至0%。資本負債比率是根據二零零八年並無短期貸款(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3,001,000元)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約人民幣206,877,000元(二零零七年：約人民幣205,051,000元)來計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與去年相比增加約人民幣1,826,000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為約人民幣112,980,000元，而於過往財政年度年結時為約人民幣71,047,000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2.21，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1.68。

與二零零七年相比，二零零八年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周轉天數從約34.0天輕微增至約34.4天。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了良好的流動性和健康狀態。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七日，本公司附屬公司香港慧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香港慧聰」)及北京慧聰國際資訊有限公司(「北京慧聰」)與獨立第三方Dun & Bradstreet International, Ltd.、鄧白氏國際信息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中國D&B」)及上海華夏鄧白氏商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華夏鄧白氏」)訂立合作及框架協議(「合作及框架協議」)，同意成立兩間合資公司。兩間合資公司主要目的為進行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因應市場需求及競爭提供市場研究服務，及協助制定於中國的市場推廣策略。有關合作及框架協議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七日的公佈及通函。

根據合作及框架協議條款，本公司已訂立若干持續關聯交易，有關詳情載於本報告「關聯交易」一節。

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88,178,960股(二零零七年：492,836,960股)。

員工

本集團的業務持續表現良好，全賴本集團員工所擁有之技能、拼勁及承諾。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2,272名員工，當中，有1,034人屬於銷售及市場推廣部，511人屬於編輯、研究及數據分析部，124人屬於資訊科技部，剩餘的員工屬於本集團其他部門。

員工的薪酬大致上符合市場趨勢，並與業內的薪酬水平相符，而酌情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則視乎個別員工表現而定。本集團員工可享受的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培訓課程及教育津貼。

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任何資產用作抵押。

匯兌風險

鑒於本集團之業務以中國為主，而本集團主要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結算，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匯兌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零七年：零)。

董事會提呈其報告連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本集團本財務年度內按業務劃分之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本財務年度之業績載於第34頁之綜合損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股息。

儲備

本集團於本財務年度內之累計虧損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第38頁。

本集團其他儲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之股本及購股權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可供派發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派發儲備約為人民幣107,918,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14,603,000元）。

董事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在任之董事如下：

郭凡生先生(主席)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郭江先生(行政總裁)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獲委任)
吳輝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獲委任，並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辭任)
李建光先生 ¹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獲委任)
張克先生 [#]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項兵先生 [#]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八日獲委任)
郭為先生 [#]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八日獲委任)

1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第87條，郭江先生及李建光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彼等合資格並願應選連任。

董事簡歷

董事簡歷載於第11至12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郭凡生先生及郭江先生均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均已同意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分別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起計為期三年，任期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或根據相應服務合約條款予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郭為先生、項兵先生及張克先生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據此，郭為先生及項兵先生已同意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起計為期一年，張克先生則同意有關委任由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為期一年，而該等服務合約於期滿後將自動重續。任期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或根據相應服務合約條款予以終止。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上文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及附註34所披露者外，於年內概無董事與本集團業務有任何之重大合約，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為其中之訂約一方之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或債務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具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的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創業板上規規則第5.46至第5.67條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所擁有或被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a)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普通股 總股數	股權百分比
郭凡生	實益擁有人	39,447,015	—	—	—	39,447,015	8.08%
李建光	實益擁有人	—	—	40,000,384 (附註1)	—	40,000,384 (附註1)	8.19%
郭江	實益擁有人	34,349,146	2,808,625	—	—	37,157,771 (附註2)	7.61%

附註：

- 該40,000,384股本公司股份乃與Callister Trading Limited所持本公司同一批股份有關，而該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李先生擁有。
- 該等於本公司之權益包括：
 - 29,223,771股本公司股份，其中1,074,625股本公司股份由郭先生之配偶耿怡女士持有；及
 -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7,934,000股相關股份，其中1,734,000股乃由耿怡女士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持有。

(b)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之淡倉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之股份淡倉。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之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了兩項購股權計劃，即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之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購股權」一段概述。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予可認購合共9,147,120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尚未行使。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1)
			於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前僱員							
樊啟森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日	0.44	5,111,104	—	—	—	5,111,104
顧援朝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日	0.44	3,777,774	—	—	—	3,777,774
其他僱員							
合計(附註2)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日	0.44	258,242	—	—	—	258,242
總計			9,147,120	—	—	—	9,147,120

附註：

- 每份購股權之有效期為10年，於本公司股份首次在創業板買賣日期(「上市日期」，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計十二個月開始可予行使。於自上市日期之第一、第二及第三週年後，有關承授人最多可分別行使其持有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本公司股份之33.3%、66.6%及100%(扣除任何過往已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之本公司股份數目)。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向3名僱員授出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合共可認購258,242股本公司股份。

(b)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可認購合共39,685,000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尚未行使。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購股權數目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1)
董事							
郭江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	2.40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1.49	1,000,000	—	—	—	1,000,000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	1.24	2,200,000	—	—	—	2,200,000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	2,000,000	—	—	2,000,000
高級管理人員							
耿怡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	2.40	300,000	—	—	—	300,000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1.49	434,000	—	—	—	434,000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	1,000,000	—	—	1,000,000
郭冰冰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	800,000	—	—	800,000
洪廣志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	1,000,000	—	—	1,000,000
趙龍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	2.40	30,000	—	—	—	30,000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1.49	66,000	—	—	—	66,000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	1.24	145,000	—	—	—	145,000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	800,000	—	—	800,000
吳曉蓉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	1,000,000	—	—	1,000,000
高昕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	1,000,000	—	—	1,000,000
其他僱員							
合計(附註2)	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	2.40	7,470,000	—	—	(1,080,000)	6,390,000
合計(附註3)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1.49	6,040,000	—	—	(2,908,000)	3,132,000
合計(附註4)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	1.24	20,655,000	—	—	(10,267,000)	10,388,000
合計(附註5)	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	7,000,000	—	—	7,000,000
總計			39,340,000	14,600,000	—	(14,255,000)	39,685,000

附註：

1. 每份購股權之有效期為10年，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後十二個月開始可予行使。

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為2.40港元，有關承授人於自購股權授出日期之第一、第二及第三週年後，最多可分別行使其持有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本公司股份之33.3%、66.6%及100% (扣除任何過往已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之本公司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為1.49港元，有關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十二個月後十年內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為1.24港元，有關承授人於自購股權授出日期之第一及第二週年後，最多可分別行使其持有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本公司股份50%及100% (扣除任何過往已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之本公司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為0.604港元，有關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十二個月後十年內行使購股權。

2.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65名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每股2.40港元合共可認購6,390,000股本公司股份。
3.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41名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每股1.49港元合共可認購3,132,000股本公司股份。
4.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51名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每股1.24港元合共可認購10,388,000股本公司股份。
5.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向32名僱員授出購股權以每股0.604港元合共可認購7,000,000股本公司股份。
6.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20,193,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每股2.4港元、預計股價回報率之標準偏差32%、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5.4年至6.6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介乎1.34%至4.43%。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變更率，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表現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7.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3,919,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每股1.49港元、預計股價回報率之標準偏差34.8%、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3.2年至5.5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4.911%。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變更率，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表現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8.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9,390,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每股1.24港元、預計股價回報率之標準偏差49.0%、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2.4年至6.2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4.757%。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變更率，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表現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9.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2,756,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每股0.604港元、預計股價回報率之標準偏差72.2%、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3.8年至4.8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3.133%。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變更率，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表現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10.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更新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計劃授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五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刊發之通函及公佈。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股東(並非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賦予的涵義)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第2及第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以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	淡倉性質	權益性質/ 持有身份	股權百分比
主要股東					
McGovern Patrick J.	普通股	104,790,697 (附註1)	—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1.47%
McCarthy Kent C.	普通股	100,170,000 (附註2)	—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0.52%
Zhou Quan	普通股	79,316,743 (附註3)	—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6.25%
其他人士					
耿怡	普通股	37,157,771 (附註4)	—	實益擁有人/家族權益	7.61%

附註：

- 該等於本公司之權益乃分別由一家由International Data Group, Inc. (Patrick McGovern先生為該公司持多數股股東)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P.、一家由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LC(該公司受Patrick McGovern先生及Quan Zhou先生共同控制)控制的特拉華州有限合伙企業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P.以及一家由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II, LLC(該公司受Patrick McGovern先生及Quan Zhou先生共同控制)控制的特拉華州有限合伙企業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II, L.P.持有25,473,954股、16,664,743股及62,652,000股股份。
- 該等於本公司之權益乃分別由Jayhawk Private Equity Fund, L.P.及Jayhawk Private Equity Co-Invest Fund, L.P.持有94,236,665股及5,933,335股股份。上述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McCarthy Kent先生持有。
- 該等於本公司之權益乃分別由一家由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LC(該公司受Patrick McGovern先生及Quan Zhou先生共同控制)控制的有限合伙企業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s, L.P.及一家由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II, LLC(該公司受Patrick McGovern先生及Quan Zhou先生共同控制)控制的特拉華州有限合伙企業IDG Technology Venture Investment III, L.P.持有16,664,743股及62,652,000股股份。
- 該等於本公司之權益包括：
 - 本公司29,223,771股股份，其中本公司28,149,146股股份由耿女士之配偶郭江先生持有；及
 -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涉及7,934,000股相關股份，其中由耿女士配偶郭江先生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之購股權涉及6,200,000股相關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收到任何主要股東或其他人士通知其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關聯交易

本集團訂立多項關聯公司交易(於財務報表附註14及附註35中披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該等交易亦構成(i)關聯交易或(ii)持續關聯交易，並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予以披露。

以下為若干關聯公司(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與本公司訂立及或持續進行之交易，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發表有關公佈(如需要)。

i.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披露之關聯交易

1.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除下文披露之持續關聯交易外，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予以披露之關聯交易。

ii. 持續關聯交易(「該等交易」)

1. 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刊發之招股章程中「業務」一節「非豁免持續關聯交易」一段所披露，本集團已簽訂下列持續關聯交易(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獲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5及20.36條之規定。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一日，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慧美」)與本公司附屬公司慧聰商情廣告(北京)有限公司(前稱北京慧聰商情廣告有限公司)(「慧聰廣告」)訂立印刷協議(「印刷協議」)，為期三年，雙方其後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簽訂補充協議，將印刷協議的年期延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一家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郭先生擁有80%權益之公司)擁有慧美65%之權益，而獨立第三者范友升先生則擁有其35%之權益。

根據印刷協議，慧聰廣告已委任慧美印刷慧聰廣告出版之各類刊物，包括但不限於慧聰商情廣告(「印刷服務」)。慧聰廣告應付之服務費應為慧美按不遜於獨立第三者所收取的市價提供印刷服務而產生之實際款額按月支付。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慧美與慧聰廣告訂立新印刷補充協議(「新印刷補充協議」)，據此，有關期限已延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而慧美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應付之印刷費用年度限額分別將為人民幣32,000,000元、人民幣37,000,000元及人民幣42,000,000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慧聰廣告已支付約人民幣26,705,000元予慧美。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五日刊發之公佈及通函。新印刷補充協議已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轉讓其於慧美持有之65%股本權益予獨立人士。因此，慧美不再為本集團之關聯人士，而新印刷補充協議項下之交易不再成為本公司之持續關聯交易。

2.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兩間根據合作及框架協議(載於本報告「重大收購及出售」一段)成立的聯營公司(即本集團的關聯人士北京鄧白氏慧聰市場信息諮詢有限公司(「銷售聯營公司」)及本公司另一間附屬公司北京慧聰博信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履約聯營公司」))訂立履約服務協議(「履約服務協議1號」)。

根據履約服務協議1號，履約聯營公司將向銷售聯營公司提供履約服務，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隨後可經訂約方進一步協定重續三年)。履約聯營公司將會按銷售聯營公司之淨收益百分比，就所提供之履約服務收取以下履約費用：(a)首十二個月期間為66.7%；(b)第二段十二個月期間為67.3%；及(c)第三段十二個月期間為66.2%。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各年之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分別為人民幣4,000,000元、人民幣57,000,000元、人民幣78,000,000元及人民幣89,000,000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3,975,000元。

3.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根據合作及框架協議，銷售聯營公司與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北京慧聰訂立履約服務協議(「履約服務協議2號」)。

根據履約服務協議2號，北京慧聰將向銷售聯營公司提供履約服務，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隨後可經訂約方進一步協定重續三年)。北京慧聰將會按履約之實際成本另加12%就提供之履約服務收取履約費用。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各年之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分別為人民幣740,000元、人民幣9,200,000元、人民幣12,100,000元及人民幣13,960,000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662,000元。

4.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根據合作及框架協議，履約聯營公司與上海華夏鄧白氏訂立購買數據協議(「購買數據協議」)。

根據購買數據協議，履約聯營公司將僅向上海華夏鄧白氏購買就其達成履約服務協議1號項下各項服務所需的數據及相關產品和服務，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隨後可經訂約方進一步協定重續三年)。購買數據協議包括有關產品及服務之價目表，須按上海華夏鄧白氏於中國之本地客戶支付之最低國內市場價格計算。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各年之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分別為人民幣67,000元、人民幣817,000元、人民幣1,017,000元及人民幣1,100,000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零元。

5.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根據合作及框架協議，北京慧聰與銷售聯營公司訂立交付安排(「交付安排」)，據此銷售聯營公司將會按照餘下北京慧聰客戶合約之規定向北京慧聰提供產品及服務，而北京慧聰將會向銷售聯營公司支付現金代價，金額乃相等於餘下北京慧聰客戶合約項下所提供產品及服務之合約價值。交付安排項下交易金額上限約為人民幣2,124,000元。有關交付安排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刊發之公佈。

履約服務協議1號、履約服務協議2號及購買數據協議已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之形式通過。有關履約服務協議1號、履約服務協議2號及購買數據協議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七日刊發之公佈及通函。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有關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等交易。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該等交易乃：(a)在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中訂立；(b)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按不遜於本集團提供予獨立第三方或由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訂立；及(c)根據監管該等交易之有關協議訂立，而所載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20.38條，董事會已委聘本公司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就財務資料執行協定程序的聘用協定」，以抽樣方式對該等交易進行若干事實查明程序。核數師已根據協定程序將其對所選擇的樣本向董事會報告事實結果。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該等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a)已獲得董事會批准；(b)根據監管該等交易之有關協議訂立；及(c)並未超過有關上限。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合共應佔本集團的採購總額之百分比及本集團五大客戶合共應佔本集團的銷售總額之百分比分別少於30%。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其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擁有上述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之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條例第5.28條，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二十四日成立一個具備書面權責範圍之審核委員會。書面權責範圍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所載之指引制訂。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進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克先生及項兵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李建光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席乃由張克先生擔任。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內部監控程序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以及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並討論於進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期間所發現之本集團財務事項。審核委員會於期內共舉行四次會議。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最少25%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由公眾持有。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均已確認其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任何重大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亦無或可能出現其他利益衝突。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仍屬獨立人士。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概無優先購股權之條文，以規定本公司按比例向現有股東配售新股。

結算日後事項

自結算日至本報告日期間，概無任何重大事項發生。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認為本公司股份的市價大幅偏離其內在價值，故本公司購回4,658,000股本公司股份。購回的詳情載列如下：

交易月份	回購股份數目	回購途徑	每股價格或 所付最高價格 (港元)	所付 最低價格 (港元)	合共支付 (港元)
二零零八年八月	1,000,000	於聯交所	0.62	0.60	613,040
二零零八年九月	3,658,000	於聯交所	0.67	0.55	2,261,840
	4,658,000				2,874,880

所有回購相關股票均已正式由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註冊處註銷及銷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核數師

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惟有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承董事會命
慧聰網有限公司
郭江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序言

本公司一直以維持高水準的商業道德與企業管治守則為目標。本報告描述其企業管治常規，並解釋創業版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應用與偏離(如有)。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條文。本公司深信通過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可以提高本公司的企業價值與問責性並使股東的利益最大化。董事會持續監察並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保證遵守守則。董事會全年均有召開且於適當的情況下向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發出通告與指引以確保其注意企業管治常規相關的事項。

董事及僱員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採納一份有關董事之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其條款不低於創業版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買賣準則。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明確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貫徹遵守該行為準則與買賣準則，以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亦採納一份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書面指引，其條款不低於買賣必守準則。在採納上述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內部守則前，擁有股價敏感資料的相關僱員於報告期間內在管理層會議上已獲正式告知有關本公司證券的交易限制。

董事會

成員

截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由6名董事組成，其中2名為執行董事，1名為非執行董事，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中非執行董事的參與為公司帶了多元化的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並在董事會的工作中擔任重要的角色，且為公司的戰略、表現、利益衝突、管理過程等事項提供了獨立的判斷，以確保本公司全體股東的利益均得以充分的考慮。每位董事均能付出足夠的時間及精力以處理本公司的事務。各執行董事都有足夠的經驗任職，以充分且有效地承擔其職責。

為充分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及(2)條，本公司已委任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公司已從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到確認其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並認為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所列出之每項關於獨立性之指引。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郭凡生(主席)、郭江
非執行董事	李建光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克、項兵、郭為

除郭凡生先生(主席)為郭江先生(行政總裁)之叔叔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存在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業務關係。

所有公司有董事姓名的通訊中，已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會議每年定期召開至少四次。董事們皆親身出席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法參與。召開董事會會議前，董事在不少於14天前收到通知(除根據公司組織章程予以豁免)，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會議議程。公司秘書協助主席為會議準備議程，以確保所有有關會議的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最終的會議議程及相關會議文件均於舉行會議前送交全體董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共召開了7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的出席紀錄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郭凡生	7/7
郭江	7/7
吳輝(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辭任)	4/4
李建光	7/7
張克	6/7
項兵	5/7
郭為	6/7

在董事會定期會議中，董事商討並制定本公司之整體策略、監察財政表現及商討全年及中期業績、設定來年預算以及商討及作出其他重大決定。

公司秘書就各董事會會議作出詳細的會議記錄，包括董事會作出的所有決策，以及於會議上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如有)。於會議結束後，公司秘書將儘快發送會議記錄全體董事以聽取意見及取得批准。任何董事可在任何合理的時段查閱所有會議記錄。主席促使管理層向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提供充分適時的資料，以使全體董事能夠在任何情況下均掌握有關及時資料。

董事會權利的授予

本公司已規定了董事會與授予管理層的各自職能與職責。董事會委派本集團之日常營運工作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同時保留若干主要事項由董事會批准。董事會負責批准及監察本公司之整體策略及政策；批准業務計劃；評估本公司之表現及管理層之監管。董事會亦負責透過指導及監察本公司之事務促進本公司及其業務之成功。

董事會會透過出席董事會會議之執行董事向管理層傳達其決策。

任期與重選

守則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可予重選。所有現任非執行董事被委任一年的指定任期，並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的規定於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時輪流告退及／或重選。

守則A.4.2條規定，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的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各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一次輪值告退。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日，本公司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修改公司組織章程以確保之更符合守則。根據公司組織章程之修訂，獲董事會委任之董事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止(填補空缺之情況下)或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增加董事會席位之情況下)，惟屆時合資格於該大會膺選連任，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3)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為準)須輪值告退，惟各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委任之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主席與行政總裁

為提高透明度及獨立性，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職務劃分，並非由同一人擔任。

主席負責確保董事會有效及順利地運作。主席可藉此確保公司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及確保全體董事於每次會議前及時獲悉並收到有關充分的資訊。

郭凡生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負責監督公司經營策略的實施。郭江先生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職務，負責本公司之日常業務。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日成立，張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委員會主席，其他成員包括郭江先生(執行董事)、李建光先生(非執行董事)、項兵先生及郭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負責制定薪酬政策及就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訂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以及檢討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分紅機制、公積金與其他關於薪酬之事宜並就此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將就其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之意見。

於薪酬委員會成立之前，該等職責乃由董事會執行。

薪酬委員會獲提供額外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包括在需要時諮詢專業意見。截至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了二次會議，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張克	2/2
郭江	2/2
李建光	1/2
項兵	1/2
郭為	2/2

本公司保存薪酬委員會之完整會議記錄。根據董事會及其他委員會會議之慣例，會議記錄草稿及最終定稿在每次會議後儘快發送至全體薪酬委員會委員以作表達意見、批准及記錄之用。

於回顧期內舉行之薪酬委員會會議上，薪酬委員會委員已檢閱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並討論下一財務年度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

董事及管理人員的薪酬水平乃根據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或當時之市場狀況釐定。本公司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並無設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獲本公司章程細則授權委任任何人士為公司董事，以填補空缺，或在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權之情況下增聘董事會成員。合資格候選人將建議予董事會以供其考慮，而評選準則主要乃按照其專業資歷及經驗之評估而定，董事會乃經參照對本集團業務而言適合之技能與經驗之平衡而挑選及建議董事候選人。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並無建議委任新董事，故董事會並未就提名董事召開會議。

審核委員會與問責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所有相關資訊與記錄，致使董事會進行評估並編製財務報表及其他財務披露。為充分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及5.33條，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成立審核委員會，目前由張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包括李建光先生(非執行董事)及項兵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主要之職權包括確保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以及核數師報告真實公平地呈列本公司的財政狀況；檢討本公司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及檢討本公司之財政及會計政策及守則。

審核委員會獲提供給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責。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了四次會議。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如下：

成員	出席次數
張克	3/4
項兵	3/4
李建光	4/4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內部監控程序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以及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並討論於進行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期間所發現之本集團財務事項。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共舉行四次會議。

本公司保存審核委員會之完整會議記錄。根據董事會及其他委員會會議之慣例，會議記錄草稿及最終定稿在每次會議後儘快發送至全體審核委員會委員以作表達意見、批准及記錄之用。

董事對財務報表之責任，以及外聘核數師對股東之責任載於本報告第33頁。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審查外聘核數師進行的任何非核數工作，包括有關非核數工作會否對本公司構成任何潛在重大不利影響。於回顧年度，本公司已向外聘核數師支付合共2,583,000港元，作為其所提供核數及核數相關服務的服務酬金。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穩健及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本公司之資產及股東之利益，以及檢討該等系統之效率。董事會定期檢討本公司之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運作、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在該檢討中，董事會考慮到許多因素，包括自上一次檢討後之轉變；管理層監察風險的工作範疇及素質；發生重大監控失誤或發現重大監控弱項的次數；及有關財務報告及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是否有效。

投資者關係

為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本公司向股東披露所有必要的資料。董事每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會見股東並回答股東的詢問(如有)。董事均盡其最大之努力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便回答本公司股東之提問。

股東週年大會之程序不時檢討，以確保本公司已遵守最佳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亦透過其年報、中期及季度報告與股東溝通。董事、公司秘書或其他合適之高級管理人員均會就股東及投資者之問題作出迅速回應。

核數師 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慧聰網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34至98頁慧聰網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盈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綜合 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5	313,944	279,262
銷售成本	23	(138,293)	(117,532)
毛利		175,651	161,730
其他收益	22	15,059	1,871
銷售及分銷費用	23	(90,676)	(103,664)
行政費用	23	(94,446)	(90,086)
出售及終止附屬公司和分公司之虧損		—	(2,132)
財務費用	25	—	(1,512)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之減值撥回／(撥備)	11	14,130	(14,130)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1	(12,000)	—
無形資產減值	7	(8,471)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12	(8,945)	—
處置研究業務收益	7,31(e)	28,425	—
聯營公司權益收益	10	37	—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18,764	(47,923)
所得稅	26	(16,304)	2,410
本年度盈利／(虧損)		2,460	(45,513)
下列人士應佔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61	(39,441)
少數股東權益		599	(6,072)
		2,460	(45,51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本年度每股盈利／(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列值)			
基本	29	0.0038	(0.0807)
攤薄	29	0.0038	(0.0807)
股息	30	—	—

從40至98頁的附註是包括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的一部分。

綜合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6	19,006	19,433
無形資產	7	13,443	26,985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62,803	74,13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0	1,237	—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1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1,907	17,06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	—	—
長期按金	13	1,629	—
		100,025	137,618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3	29,599	25,99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9,591	61,714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4	175	2,56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0	4,626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5	162,602	85,278
		206,593	175,556
總資產			
306,618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52,055	52,551
其他儲備	17	259,968	261,885
累計虧損		(105,146)	(109,385)
		206,877	205,051
少數股東權益		5,958	2,561
總權益			
		212,835	207,612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	170	1,05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8	3,760	6,03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23,413	22,632
遞延收入	18	48,567	53,703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4	—	604
短期貸款	19	—	3,001
其他應繳稅項	21	14,078	13,721
應繳所得稅	21	3,795	4,815
		93,613	104,509
總負債		93,783	105,562
總權益及負債		306,618	313,174
流動資產淨值		112,980	71,04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3,005	208,665

代表董事會

郭凡生
董事

郭江
董事

從40至98頁的附註是包括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的一部分。

資產 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9	1,956	1,956
		1,956	1,956
流動資產			
給予一家附屬公司貸款	9	182,021	185,471
其他應收款項	13	282	15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5	5	5
		182,308	185,631
總資產		184,264	187,587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52,055	52,551
其他儲備	17	156,705	157,760
累計虧損	17	(24,816)	(23,044)
總權益		183,944	187,267
負債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8	320	320
總負債		320	320
總權益及負債		184,264	187,587
流動資產淨值		181,988	185,31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3,944	187,267

代表董事會

郭凡生
董事

郭江
董事

從40至98頁的附註是包括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的一部分。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總計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51,153	255,009	(69,944)	8,837	245,055
行使購股權	16, 17	1,398	4,754	—	—	6,152
終止附屬公司和分公司		—	—	—	(204)	(204)
本年度虧損		—	—	(39,441)	(6,072)	(45,513)
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之價值	17	—	3,778	—	—	3,778
貨幣匯兌差異	17	—	(1,656)	—	—	(1,65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2,551	261,885	(109,385)	2,561	207,612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52,551	261,885	(109,385)	2,561	207,612
購回股份	16	(496)	(4,417)	2,378	—	(2,535)
本年度盈利		—	—	1,861	599	2,460
成立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權益注資		—	—	—	2,798	2,798
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之價值	17	—	3,334	—	—	3,334
貨幣匯兌差異	17	—	(834)	—	—	(83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52,055	259,968	(105,146)	5,958	212,835

從40至98頁的附註是包括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的一部分。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31(a)	571	10,056
已收利息		2,639	1,871
已付利息		—	(1,512)
已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項		(3,049)	(518)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161	9,89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信託基金之已收所得款項／(購入)		55,000	(55,000)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8,947)	(7,0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1(d)	107	243
來自新成立附屬公司一名股東之現金流入淨額	31(e)	15,668	—
來自新成立聯營公司一名股東之現金流入淨額	31(e)	14,056	—
共同控制實體還款		5,459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81,343	(61,84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短期貸款		—	(32,000)
發行普通股		—	6,152
股份回購	16	(2,535)	—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535)	(25,84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78,969	(77,796)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5,278	164,36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匯兌虧損		(1,645)	(1,290)
於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2,602	85,278

從40至98頁的附註是包括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的一部分。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慧聰網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透過網上及網下渠道提供商業信息，於中國各地建立商業對商業社區。本集團經營網上交易平台，透過其商業對商業網站「hc360.com」提供行業搜尋結果優化服務(industrial search result prioritizing services)。本集團亦於中國出版其本身之工商業目錄及黃頁目錄及提供市場研究報告。

本公司乃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4th Floor, One Capital Place, P.O. Box 847,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本公司之第一上市地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創業板。

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為單位列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如修改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估值，該等政策均貫徹應用於所呈報之所有年度。

(a)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HKICPA」)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撰，並按歷史成本法編撰。

編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HKICPA已頒布多項於本集團目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i) 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但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財務報表—資本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的限制、最低資金 要求及其相互關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ii) 以下已發布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呈列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投資成本(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協議(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淨投資對沖(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分派非現金資產予持有人(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ii) 以下已發布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續)

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呈列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	計入政府出讓金及披露政府補助金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	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之財務申報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	於聯營企業之權益(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	無形資產(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	農業(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 (ii) 以下已發布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續)
其他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算變動及失誤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收益(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尚未能確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b) 綜合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有權對其財政及營運政策予以控制之所有實體，或擁有過半數投票權之股權。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本集團現時是否對該實體存在及有效可予行使或可予轉換之潛在投票權及其影響。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由控制權轉讓予本集團之日起全數綜合計算，並於控制權終止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會計收購法乃用作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的入賬方法。收購的成本根據於交易日期所給予資產、所發行的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平值計算，另加該收購直接應佔的成本。在企業合併中所收購可識別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以彼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而不論任何少數股東權益的數額。收購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附註2(g))。若收購成本低於所購入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該差額直接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交易的結餘及未實現收益予以對銷。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b) 綜合(續)

(i) 附屬公司(續)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列賬(附註2(h))。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實體，通常附帶有20%–50%投票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初步按成本確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收購時已識別的商譽(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有關非金融資產(包括商譽)的詳情請參閱附註2(h)。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聯營公司的盈利或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儲備的變動則於儲備賬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根據累計之收購後儲備變動而作出調整。當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虧損等於或超過其佔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時，本集團不再確認進一步之虧損，除非本集團代聯營公司承擔負債或支付款項。

於公司資產負債表內，聯營公司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撥備列賬(附註2(h))。本公司以已收股息及應收款項為基準計入聯營公司業績。

(iii) 共同控制實體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乃按會計權益法入賬，並按成本初步確認。

本集團分佔其共同控制實體之收購後盈虧乃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當本集團分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代表共同控制實體產生責任或作出付款。

(c) 分部報告

業務分部指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之一組資產及業務，而該組資產及業務之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地區分部乃在某一特定經濟環境下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而該分部之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在其他經濟環境經營之分部。

按照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已決定將業務分部資料作為主要分部報告，而地區分部資料則作為從屬形式呈列。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c) 分部報告(續)

未分配成本指行政員工成本及企業費用。分部資產主要包括應收賬款。分部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遞延收入。資本性開支包括增置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至於地區分部報告，銷售額乃按照客戶所在國家計算，總資產及資本性開支按資產所在地計算。

(d)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之功能及呈報貨幣均為人民幣，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期之當時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匯兌損益，均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iii) 集團公司

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如持有與呈報貨幣不一致之功能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兌換為呈報貨幣：

(i) 每項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之匯率折算為呈報貨幣；

(ii) 每份損益表之收入和開支按照平均匯率折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iii) 所有產生之匯兌差異均確認為股東權益之單獨項目。

於綜合賬目時，匯兌海外業務淨投資產生的匯兌差額視作為股東權益。倘部份海外業務被出售，於權益列賬的匯兌差額將於綜合損益表列賬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部分。

(e)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土地使用權乃以直線法按租賃年期50年攤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電腦及電訊設備、傢具、裝置及辦公室設備、租賃裝修及汽車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

僅當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成本才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另外一項資產(如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已被剔除入賬。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則於產生之財政期間內於綜合損益表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乃採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限內按成本分配至剩餘價值，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介乎租賃年期2至5年
樓宇	5%
電腦及電訊設備	20%
傢具、裝置及辦公設備	20%
汽車	10%

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限於各結算日審閱，並作出調整。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及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收入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列算於損益表內的行政費用。

倘資產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退回金額(附註2(h))，則資產之賬面值即時撇銷至可退回金額。

(g) 無形資產

(i)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期應佔已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的數額。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包括在無形資產內。商譽乃每年測試減值，並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商譽之減值不可被撥回。出售一家公司所獲收益及損失亦包括與被出售公司有關的商譽價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配是對預期可從商譽產生的業務合併中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組別而作出的。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g) 無形資產(續)

(ii) 軟件開發成本

研究成本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當能夠證明開發中電腦軟件技術可行及有意完成該產品，而亦有資源協助、成本可予識別，及有能力出售或使用該資產而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則將全新或已改良之電腦軟件之設計及測試之開發所涉及之成本，以直線法於3至5年之期間內攤銷，以反映將相關經濟利益確認之模式。

並未符合以上標準的開發成本於產生時支銷。過往確認為開支之開發成本於往後期間不會確認為資產。

(iii) 資料庫

收購資料庫時所產生之成本在證實資料庫之技術可行後，以及有能力出售或使用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之資產時，可被確認為無形資產。該等收購成本會確認為一項資產，並於10年期間按直線法攤銷，以反映有關經濟利益獲確認之方式。

(h) 投資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聯營公司及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沒有確定使用年期之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資產減值進行複核。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商譽以外出現減值之非金融資產會於各報告日期獲審閱減值撥回的可能。

(i)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乃分別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等投資項目乃視乎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而分類。管理層於初始確認各項金融資產之分類。

(a)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並非於活躍市場上具備固定或可予釐定款項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均會被列入流動資產項下，而到期日長於結算日期後十二個月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則被列入非流動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項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並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值。本集團於各結算日無論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需要評估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是否出現減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i) 金融資產(續)

(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為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管理層有意在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此等投資將計入非流動資產內。

當應收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被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該項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有關資產會剔除確認。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經已減值。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本證券，倘證券公平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則會視為證券經已減值的指標。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的股權工具減值虧損不會透過綜合損益表撥回。

(j)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息法按已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按照應收款項之原定期限收回全部已到期款項，則會計提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準備。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以及拖欠，均視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減值之跡象。準備金額乃指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原來實際息率折現計算之現值之間之差額。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備付賬戶削減，而有關的虧損數額則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如一項貿易應收款項無法收回，其會於貿易應收款項內的備付帳戶撇銷。之前已撇銷的款項如其後收回，將撥回綜合損益表中的銷售及分銷費用。

(k)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以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之其他短期高流通量之投資。

(l)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指已收第三方客戶墊付之廣告收益及訂購收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m) 借款

借款主要包括短期貸款。除非本集團擁有可以無條件延遲償還該項負債的時間超過資產負債表日至少十二個月以上的權利，否則將被視為流動負債。

短期貸款及其他短期貸款將首先按公平值予以確認，並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交易成本直接與併購、發行或出售一項金融資產或財務負債之遞增成本有關，其包括支付代理商、顧問、經紀人及經銷商之費用、佣金，由中介管理機構及證券交易機構徵收的費用及流轉稅及稅金。其後短期貸款將按照攤銷成本確認；所獲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後)與償還價值之間的全部差異會按實際利息法於借款期間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n)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列作權益。

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直接產生之遞增成本，乃列作所得款項扣除稅項後之扣減於權益入賬。

如有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之股本(庫存股)，所繳付之代價(包括任何扣除所得稅之直接，應佔增量成本)自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扣除，直至該等股份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倘該等股份之後重新發行，所收取之代價扣除直接應佔增量交易成本及有關所得稅影響會計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o)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稅收費用包括當期和遞延所得稅。除了直接和權益相關的稅收在權益中確認，其餘的均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計算稅基之資產及負債，與在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賬面值之暫時差額作出全數準備。然而，倘因業務合併以外且交易當時並不影響會計或稅務盈虧之交易，而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則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以結算日已訂立或實質訂立之稅率(及稅法)釐定，預計將於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應用。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o)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盈利與可動用之短暫差額抵銷而確認。

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而暫時差額不會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外，投資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所產生之暫時差額會計提遞延所得稅準備。

(p) 僱員福利

(a)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在年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年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享有之病假及產假或陪妻子分娩假於實際放假時予以確認。

(b)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之全職僱員均須參與政府發起設立之各種退休金計劃，據此，各僱員享有每月退休金(按一定公式計算)。有關政府機構有責任向該等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本集團按月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除上述供款外概無其他退休後福利責任。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於發生時列作費用。

(c) 獎金福利

當本集團因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且有法律或推定性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時，則將獎金之預計成本確認為負債入賬。

獎金之負債預期須在十二個月內償付，並根據在償付時預期會支付之金額計算。

(d) 以股份支付之補償

本集團設有兩項以權益償付，以股份支付為補償之計劃。僱員為換取購股權之授出而提供之僱員服務，按其公平值確認為開支。於歸屬期內列作開支之總金額，乃參照已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之影響。非市場歸屬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予歸屬購股權數目之假設內。總支出於整個歸屬期確認，即達成所有特定歸屬條件的期間。於各結算日，各實體均會根據非市場歸屬條件修改其估計預期可予歸屬之購股權之數目，如需對原已估計數字作出修改，則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同時於權益中做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已收取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均列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中。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p) 僱員福利(續)

(e) 終止服務福利

終止服務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期前被本集團終止僱用，或當僱員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將於其表明承諾：根據一項不可撤回的詳盡正式計劃終止現有僱員的僱用；或就提出一項要約以鼓勵自願遣散而提供終止服務福利時確認終止服務權益。在結算日後超過十二個月到期支付的福利貼現為現值。

(q) 撥備

撥備於本集團需就過去事項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以履行該責任，並能可靠估計金額，才確認入賬。不就未來營運虧損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債務，會否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以清償債務乃經考慮債務之整體類別後釐定。即使同類債務中任何一項可能流出經濟利益之機會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將要支付的責任支出的現值確認，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推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r)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s) 收益確認

收益，扣除營業稅及集團旗下公司之對銷銷售後確認如下：

當收益的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益確認。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益的數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來自行業門戶網站、工商業目錄、黃頁目錄及印刷期刊之廣告收入於出版日期確認。

來自工商業目錄和互聯網服務之訂閱費收入於與客戶訂立合約期間內確認。

舉辦貿易展覽及商務研討會之收益於展覽或研討會結束時予以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s) 收益確認(續)

提供公共關係(「公關」)服務及網站建設服務之收益於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為客戶進行之市場調查報告之收入，利用「完成百份比」確認。完成階段參考截至結算日招致之合約成本佔各合約之估計成本總額百份比計算。定期調查報告之收入按合約期攤銷。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t) 租賃

凡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仍歸出租人所有之租賃，乃歸類列作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之款項(扣除出租人給予之任何優惠)，乃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綜合損益表支銷。

(u)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之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批准派息之期間在本集團財務報表內確認為一項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因其業務活動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匯兌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重於金融市場之變數及尋求降低潛在之負面因素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所帶來之影響。

由本集團財務總監領導之中央財務部門(「財務部」)負責進行風險管理。財務部與本集團之營運部門緊密合作，以識別及評估財務風險，以處理整體風險管理及特定範疇(如市場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之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經營國內業務，面對因多項貨幣(主要為港元及美元)產生之外匯風險。

倘若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並非以實體之功能貨幣列值，則產生外匯風險，財務部負責管理各項外幣之淨額狀況。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倘人民幣兌港元和美元匯率增強/減弱5%，而所有其他變數不變，該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較現時高或低約人民幣989,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78,000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和美元匯率增強/減弱5%，權益將較現時低或高約人民幣574,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8,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

(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為所持有非公開上市實體之股權而承受價格風險。該風險藉由董事會監督及由財務部門評估參股公司財務的表現而管理。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按組合基準管理。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應收賬款所面臨之信貸風險。財務部已有適當政策，以持續監察所面臨之該等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採取適當政策確保提供服務乃提供予具良好信貸記錄之客戶，而本集團亦對其客戶進行定期信用評估。

下表載列五大債務人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信貸限額及結餘。

對應方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貸限額 人民幣千元	已使用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000	403
客戶B	1,000	393
客戶C	1,000	264
客戶D	1,000	229
客戶E	1,000	210

對應方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貸限額 人民幣千元	已使用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000	355
客戶F	1,000	292
客戶G	1,000	200
客戶H	1,000	184
客戶I	1,000	165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未過期或減值的金融資產之信貸質素可參照對應方過往的拖欠記錄作出評估。下表載列已拖欠最多90天(為給予客戶的正常信貸期)但並無於結算日減值之應收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上市公司	5,760	3,049
非上市公司	13,957	14,184
總計	19,717	17,233

下表載列由不同金融機構於結算日所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銀行現金及銀行存款		
上市金融機構	150,279	74,284
非上市金融機構	11,807	10,581
手頭現金	516	413
總計	162,602	85,278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由於基本業務的多變性質，本集團透過在經營活動中產生足夠現金以維持資金靈活性。

下表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之餘下期間將本集團之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組別進行分析。於表中披露的金額乃合約非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短期貸款	3,001	—	—	—	3,001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604	—	—	—	604
應付賬款	6,033	—	—	—	6,03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	3,760	—	—	—	3,760

3.2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之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權益持有人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利用一項比率監察其資本，該比率按照短期貸款除以總資本(不包括少數股東權益)計算。管理層認為該比率不高於20%始為合理。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貸款	—	3,001
總資本(不包括少數股東權益)	206,877	205,051
	0%	1.46%

3.3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應收／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由於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在短期內到期，故賬面價與其公平值相若。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估計及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而持續進行評估，當中包括按情況而對日後事件作出相信屬合理之預期。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所得之會計估計基於其性質很少會與有關的實際結果相同。下文將討論涉及重大風險導致下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和負債賬面值需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和判斷。

(a)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之減值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因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動而顯示資產之賬面值可能未能收回，則本集團會就此評估是否出現減值。而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則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計算過程需依據估計而做出。

(b)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於評估各債務人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判斷時，管理層考慮多項因素，例如銷售人員所提供之跟進程序結果、客戶之付款記錄及其後付款情況。

(c)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有許多未能確定最終稅款的交易和計算。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綜合損益賬。

(d)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的指引釐定一項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有否減值。釐定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一項投資的公平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程度；以及被投資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短期業務前景，包括行業及界別表現、技術變更以及經營和融資現金流等因素。

(e) 收益確認

本集團就提供市場研究報告服務之固定價格合約採用完成百分比法計算。完成百分比法的採用規定本集團估計截至該日已履行之服務佔將予履行總服務之比例。

5. 分部資料

(a)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分為下列業務分部：

- (i) 工商業目錄及黃頁目錄－透過本集團運營／出版之工商業目錄及黃頁目錄提供工商業信息。
- (ii) 互聯網服務－提供網上廣告服務及為客戶提供互相進行電子交易之交易平台。
- (iii) 市場研究及分析－提供商業信息及分析服務。
- (iv) 印刷期刊、研討會及其他公關服務－批發報章雜誌之廣告版位及為主辦研討會提供各種安排、支援及公關服務。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各業務分部之間並無任何銷售或其他交易(二零零七年：無)。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工商業 目錄及 黃頁目錄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市場研究 及分析 人民幣千元	印刷期刊、 研討會 及其他 公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銷售	138,723	114,938	49,464	10,819	313,944
銷售成本	(71,013)	(32,727)	(27,692)	(6,861)	(138,293)
分部業績	67,710	82,211	21,772	3,958	175,651
其他收入					15,059
已分配成本	(51,688)	(56,077)	(18,328)	(1,685)	(127,778)
未分配成本					(57,344)
無形資產減值					(8,47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8,945)
撥回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之減值					14,130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2,000)
處置研究業務收益					28,425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37
除所得稅前溢利					18,764
所得稅					(16,304)
本年度盈利					2,460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1,861
少數股東權益					599
					2,460

5. 分部資料(續)

(a)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工商業 目錄及 黃頁目錄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市場研究 及分析 人民幣千元	印刷期刊、 研討會 及其他 公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28,160	3,382	21,199	916	53,657
未分配資產(附註i)					252,961
總資產					306,618
分部負債	22,099	26,052	4,176	—	52,327
未分配負債(附註ii)					41,456
總負債					93,783
資本開支	—	167	—	—	167
未分配資本開支(附註iii)					8,947
總資本開支					9,114
未分配折舊					(18,154)
攤銷	—	(2,494)	(2,198)	—	(4,692)
未分配攤銷					(427)
					(5,11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之減值(撥備)/撥回	(3,315)	—	661	(6,643)	(9,29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分配之減值撥回					691
					(8,606)
轉回應收共同控制實體之減值					14,130
無形資產減值					(8,47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8,945)

附註：

- (i) 未分配資產主要指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由於這些資產及款項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共享，故無法分配至特定分部。
- (ii) 未分配負債主要指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其他應付稅項、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及應付所得稅，由於這些款項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共同承擔，故無法分配至特定分部。
- (iii) 未分配資本開支主要指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費用，由於這些費用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共同承擔，故無法分配至特定分部。

5. 分部資料(續)

(a)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工商業 目錄及 黃頁目錄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市場研究 及分析 人民幣千元	印刷期刊、 研討會 及其他 公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銷售	136,247	107,826	32,990	2,199	279,262
銷售成本	(68,035)	(26,533)	(21,838)	(1,126)	(117,532)
分部業績	68,212	81,293	11,152	1,073	161,730
其他收入					1,871
已分配成本	(43,554)	(67,155)	(6,281)	(1,181)	(118,171)
未分配成本					(75,579)
出售及終止附屬公司和分公司之虧損					(2,132)
財務費用					(1,512)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之減值撥備					(14,130)
除所得稅前虧損					(47,923)
所得稅					2,410
本年度虧損					(45,513)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39,441)
少數股東權益					(6,072)
					(45,513)

5. 分部資料(續)

(a)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工商業 目錄及 黃頁目錄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市場研究 及分析 人民幣千元	印刷期刊、 研討會 及其他 公關服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24,477	14,894	3,536	550	43,457
未分配資產(附註i)					269,717
總資產					313,174
分部負債	28,799	28,123	2,814	—	59,736
未分配負債(附註ii)					45,826
總負債					105,562
資本開支	—	3,000	—	—	3,000
未分配資本開支(附註iii)					7,088
總資本開支					10,088
未分配折舊					(18,021)
攤銷	—	(2,881)	—	—	(2,881)
未分配攤銷					(2,626)
					(5,50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撥備)／撥回	(8,000)	—	(936)	458	(8,47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分配之減值撥備					(1,778)
					(10,256)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之減值撥備					(14,130)

附註：

- (i) 未分配資產主要指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遞延所得稅資產、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由於這些資產及款項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共享，故無法分配至特定分部。
- (ii) 未分配負債主要指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短期貸款、其他應付稅項及應付所得稅，由於這些款項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共同承擔，故無法分配至特定分部。
- (iii) 未分配資本開支主要指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費用，由於這些費用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共同承擔，故無法分配至特定分部。

5. 分部資料(續)

(b) 次要報告形式—地域分部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開支，資產和負債及資本支出主要產生於中國，故概無呈列本集團之地域分部資料。

6. 土地使用權—本集團

本集團於中國之土地使用權之權益指租期為50年之預付營運租賃款項及彼等之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淨額	19,433	19,860
攤銷	(427)	(427)
年終賬面淨額	19,006	19,433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之攤銷計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費用中。

7. 無形資產－本集團

	商譽 人民幣千元	軟件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數據庫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4,900	23,797	21,986	50,683
累計攤銷及減值	(4,900)	(8,934)	(7,696)	(21,530)
賬面淨值	—	14,863	14,290	29,153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14,863	14,290	29,153
添置	—	3,000	—	3,000
貨幣兌換差額	—	(88)	—	(88)
攤銷(a)	—	(2,881)	(2,199)	(5,080)
年終賬面淨值	—	14,894	12,091	26,98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26,620	21,986	48,606
累計攤銷及減值	—	(11,726)	(9,895)	(21,621)
賬面淨值	—	14,894	12,091	26,985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14,894	12,091	26,985
添置(c)	167	—	—	167
攤銷(a)	—	(2,494)	(2,198)	(4,692)
出售	—	(546)	—	(546)
減值(b)	—	(8,471)	—	(8,471)
年終賬面淨值	167	3,383	9,893	13,44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7	25,388	21,986	47,541
累計攤銷及減值	—	(22,005)	(12,093)	(34,098)
賬面淨值	167	3,383	9,893	13,443

(a) 無形資產之攤銷於綜合損益表之銷售及分銷費用呈列。

(b) 於本年度，管理層對無形資產之減值進行審閱，認為中英互譯軟件之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此乃由於管理層考慮到其收益產生能力、技術轉變及其他因素。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471,000元的減值虧損已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7. 無形資產－本集團(續)

- (c)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七日，本集團與Dun & Bradstreet International, Ltd.、鄧白氏國際信息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及上海華夏鄧白氏商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統稱為「鄧白氏集團」)訂立合作及框架協議，據此成立兩間公司(名為Beijing D&B HuiCong Market Research Co., Ltd.(「銷售聯營公司」)及Beijing HuiCong Market Research Co. Ltd(「履約聯營公司」)於中國經營及從事市場研究業務。該安排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完成。

銷售聯營公司及履約聯營公司之註冊資本分別約為人民幣2,440,000元及人民幣9,330,000元。根據此安排，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於銷售聯營公司及履約聯營公司分別持有40%及70%股份權益。

根據此安排，本集團及鄧白氏集團均已將其現有中國市場研究業務引入銷售聯營公司及履約聯營公司。雙方亦已向銷售聯營公司及履約聯營公司投放有形資產(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現金之形式)。鄧白氏集團向本集團支付額外現金代價3,085,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084,000元)，作為吸引本集團訂立此安排之代價。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業務合併，此安排被指符合將業務組合之規定，促成出售部分市場研究業務，以及收購一間新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出售市場研究業務收益人民幣28,425,000元已計入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履約聯營公司被視為附屬公司，而銷售聯營公司則為聯營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帶來人民幣222,000元(記錄於向聯營公司之投資)及人民幣167,000元之商譽確認。

8. 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電腦及 電訊設備 人民幣千元	裝置、 裝備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38,943	86,485	11,295	3,461	3,144	143,328
累計折舊	(5,935)	(40,499)	(7,352)	(1,997)	(1,678)	(57,461)
賬面淨值	33,008	45,986	3,943	1,464	1,466	85,867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3,008	45,986	3,943	1,464	1,466	85,867
添置	—	7,055	28	5	—	7,088
出售	—	(17)	(192)	—	(301)	(510)
出售及終止附屬公司和分公司	—	(83)	—	(206)	—	(289)
折舊(a)	(1,938)	(13,844)	(1,330)	(563)	(346)	(18,021)
年終賬面淨值	31,070	39,097	2,449	700	819	74,13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8,943	93,132	11,046	3,153	2,397	148,671
累計折舊	(7,873)	(54,035)	(8,597)	(2,453)	(1,578)	(74,536)
賬面淨值	31,070	39,097	2,449	700	819	74,135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1,070	39,097	2,449	700	819	74,135
成立附屬公司(附註31(e))	—	145	—	—	—	145
添置	930	4,469	154	3,394	—	8,947
出售	—	(1,857)	(25)	—	(388)	(2,270)
折舊(a)	(1,948)	(14,376)	(1,018)	(529)	(283)	(18,154)
年終賬面淨值	30,052	27,478	1,560	3,565	148	62,80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9,873	89,489	11,110	5,209	983	146,664
累計折舊	(9,821)	(62,011)	(9,550)	(1,644)	(835)	(83,861)
賬面淨值	30,052	27,478	1,560	3,565	148	62,803

(a) 於綜合損益表之折舊中，人民幣3,287,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258,000元)乃計入銷售及分銷費用；人民幣14,867,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14,763,000元)乃計入行政費用。

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貸款予附屬公司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a)	1,956	1,956
給予一家附屬公司貸款(b)	182,021	185,471
	183,977	187,427

(a) 以下為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之清單：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 繳足股本詳情	持有實際權益
¹ 香港慧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慧聰國際」)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21,000,000股 每股0.01美元之普通股	100%
² China Media Network International, Inc.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50,000股每股1.00美元 之普通股	100%
北京慧聰國際資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商業資訊 —中國	人民幣110,000,000元	82%
北京慧聰互聯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商業資訊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82%
北京慧翔網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商業資訊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82%
北京慧聰再創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商業資訊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82%
北京京慧聰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廣告—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82%
慧聰商情廣告(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廣告—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82%

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貸款予附屬公司(續)

(a) (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 繳足股本詳情	持有實際權益
北京慧聰網展覽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商業資訊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61.5%
上海慧龍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廣告—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82%
上海新慧聰網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廣告—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82%
上海慧聰網路信息資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商業資訊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82%
南京慧聰網廣告資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廣告—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82%
杭州慧聰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廣告—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82%
廣州京慧聰商情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廣告—中國	人民幣1,500,000元	82%
廣州市慧穎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廣告—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82%
廈門市京慧聰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廣告—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82%
深圳市京慧聰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廣告—中國	人民幣2,000,000元	82%

9.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貸款予附屬公司(續)

(a) (續)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 繳足股本詳情	持有實際權益
深圳市慧聰網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廣告－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82%
濟南金慧聰廣告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廣告－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82%
寧波慧聰網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商業資訊 －中國	人民幣1,500,000元	82%
² 北京華媒盛視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商業資訊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65.6%
北京慧聰博信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提供市場研究 業務－中國	人民幣9,330,000元	57.4%

1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股份。

2 截止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公司正在清盤程序中。

(b)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以港元為單位呈列，為無抵押、免息及要求支付時償還。餘額的帳面值與其公平值大致相若。

10.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本集團

(a)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投資(附註i)	1,200	—
權益收益	37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37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人民幣220,000元(二零零七年：零)之商譽。

(i) 該金額指本集團於銷售聯營公司(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收購之詳情載於附註7(c)。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佔聯營公司之資產、負債及業績呈列如下：

名稱	註冊國家	資產	負債	收益	盈利	持有權益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北京鄧白氏慧聰 市場信息諮詢 有限公司 (「銷售聯營 公司」)	中國	1,913	1,681	1,736	37	40%

(b)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該金額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1.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附註a)	—	—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	—	14,130
減值撥備(附註b)	—	(14,130)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淨額	—	—

附註：

(a)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以下非上市之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權：

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主要業務	已發行及繳付股本詳情		持有權益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直接持有股份：						
China Search Inc.	開曼群島 二零零四年 五月三十一日	投資控股	87,500,000股每股	87,500,000股每股	18.90%	19.94%
			0.00025美元之普通股	0.00025美元之普通股		
			69,163,710股每股	30,857,142股每股		
			0.00025美元之優先股	0.00025美元之優先股		
透過China Search Inc.間接持有股份：						
北京中搜在線軟件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 五月二十八日	提供搜索引擎服務、 軟件特許權及系統集成	人民幣19,920,000元	人民幣19,920,000元	17.48%	18.43%

11.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本集團(續)

附註：(續)

(a)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續)

年內共同控制實體權益變動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
收益(i)	12,000	—
分佔虧損	(12,000)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b) 減值撥備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4,130	—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之減值(撥回)/撥備(i)	(14,130)	14,13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130

- (i)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共同控制實體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之票據兌換股份購買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將其持有金額為人民幣12,000,000元之承兌票據(列賬為應收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兌換為共同控制實體每股面值0.00025美元之A系列優先股。該兌換導致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權增加人民幣12,000,000元。其後，本集團從共同控制實體收取約人民幣5,459,000元之現金還款。因此，就應收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作出撥備之全數金額已於本年度撥回，合共人民幣17,459,000元已計入於綜合損益表中。

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
收購(a)	8,945	—
減值(b)	(8,945)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本集團(續)

- (a)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訂立一項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香港慧聰同意向Madeinchina, Inc. (「Madeinchina」)出售域名及互聯網軟體使用權，支付之代價為Madeinchina於完成交易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19%。交易代價為約人民幣8,945,000元，產生收益約人民幣8,399,000元，已計入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於買賣協議完成後，本集團已將Madeinchina確認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此項交易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完成。
- (b) 由於管理層出現重大人事變動及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全球市場經濟環境惡劣，Madeinchina已終止經營。管理層認為此顯示有減值需要，因為其反映投資公平值大幅減少。因此，就為數人民幣8,945,000元之投資賬面值全數撥備已計入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中。

13.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附註a)	34,448	26,411	—	—
減：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	(4,849)	(415)	—	—
應收賬款－淨額	29,599	25,996	—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b)	11,220	61,714	282	155
	40,819	87,710	282	155
減：非流動長期按金	(1,629)	—	—	—
即期部分	39,190	87,710	282	155

13.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30天至90天信貸期。應收賬款總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90天	19,717	17,233
91至180天	6,647	3,583
181至365天	6,469	4,211
超過一年	1,615	1,384
	34,448	26,411

應收賬款的公平值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29,599	25,996

餘額以人民幣為單位列示，由於本集團擁有眾多客戶分散於中國各地，故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概無信貸集中風險。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應收賬款之減值確認虧損約人民幣9,297,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8,478,000元)。

在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約人民幣4,849,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15,000元)已經減值且已作撥備，個別減值的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於顧客的長期未付款項。

13.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過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約人民幣9,882,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8,763,000元)。此等欠款涉及若干最近並無欠款紀錄之獨立客戶。此等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91-180日	6,647	3,583
181-365日	3,235	4,211
超過一年	—	969
	9,882	8,763

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15	2,020
應收款項之減值	4,434	—
撥回應收款項之減值	—	(1,605)
於年末	4,849	415

已減值應收款項撥備增設及解除已計入綜合損益表內。計入撥備賬戶之款項一般於預期無法收回額外現金時撇銷。

於報告日期的最高信貸風險乃上文所披露的應收賬款之公平值。

13.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長期按金	1,629	—	—	—
短期按金	2,378	2,065	—	—
預付款項	1,917	2,693	—	—
其他應收款項				
於信託基金之投資(附註(i))	—	55,000	—	—
應收本公司主要股東之前持有 之一間實體(北京慧美印刷 有限公司)款項	3,421	—	—	—
其他	1,875	1,956	282	155
	11,220	61,714	282	155
公平值如下：				
按金	4,007	2,065	—	—
預付款項	1,917	2,693	—	—
其他應收款項	5,296	56,956	282	155
	11,220	61,714	282	155
以下列貨幣列示：				
港元	282	279	282	155
人民幣	10,938	61,435	—	—
	11,220	61,714	282	155

(i) 於信託基金之投資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本集團與中國一家商業銀行訂立安排，投資了一項總額為人民幣55,000,000元的信託基金，此項基金年利率為4.2%並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償還。

14. 應收／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本集團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下列關聯公司款項：			
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資訊有限公司	(a)	175	—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	(a、c)	—	2,568
		175	2,568
應付下列關聯公司款項：			
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資訊有限公司	(b)	—	604

- (a)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並以人民幣為單位列示，為無抵押、免息及擁有約30天信貸期。該等關聯公司並無欠款記錄。該等結欠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大致相若。
- (b) 款項以人民幣為單位列示，為無抵押、免息及要求支付時償還，結欠的賬面值與公平值大致相若。
- (c)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轉讓其於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持有之65%之股權。因此，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不再為本集團之關聯公司。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和手頭現金	95,602	85,278	5	5
定期存款	67,000	—	—	—
	162,602	85,278	5	5
以下列貨幣列示：				
— 港元	3,525	7,950	—	—
— 人民幣	136,608	74,987	—	—
— 美元	22,381	2,267	5	5
— 其他貨幣	88	74	—	—
	162,602	85,278	5	5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及存入中國國內銀行的銀行現金存款結餘約為人民幣136,288,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74,692,000元)。將此等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款項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所規限。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2,602	85,278

16. 股本

	股份數目	普通股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478,565,873	51,153
行使購股權	14,271,087	1,39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2,836,960	52,551
購回本身股份後註銷(a)	(4,658,000)	(496)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8,178,960	52,055

法定普通股總數為1,000,000,000股(二零零七年：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二零零七年：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所有已發行股份均已繳足。

16. 股本(續)

- (a)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董事認為本公司股份之市價已大幅偏離其內在值，故本公司購回4,658,000股本公司股份。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買賣月份	購回股份數目	購回方式	每股價格或 已付最高價格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額 (港元)
二零零八年八月	1,000,000	於聯交所	0.62	0.60	613,040
二零零八年九月	3,658,000	於聯交所	0.67	0.55	2,261,840
	4,658,000				2,874,880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已將所有購回股份之相關股票妥為註銷。

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購股權

- (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董事會獲授權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僱員，由董事會根據該計劃的條款釐定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授出額外購股權。

根據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每份購股權之行使期為10年，於本公司股份首次在創業板開始買賣日期（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七日（「上市日期」）後十二個月開始可予行使。從上市日期之第一、第二及第三週年起，有關承授人最多可分別行使其持有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本公司股份33.3%、66.6%及100%。

- (i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獲授權向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董事或員工授出購股權，由董事會根據該計劃的條款釐定價格認購本公司股份。

16. 股本(續)

(a) (續)

購股權(續)

(ii) (續)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26,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兩位執行董事及部分員工，而其中7,850,000份、9,350,000份及1,080,000份購股權已分別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失效。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後十二個月屆滿開始之十年內，以每股2.40港元的行使價行使購股權。從授出日期之第一、第二及第三週年起，有關承授人最多可分別行使其持有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本公司股份33.3%、66.6%及100%。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10,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一位執行董事及部分員工，而其中2,460,000份及2,908,000份購股權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失效。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後十二個月屆滿開始之十年內，以每股1.49港元的行使價行使其持有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本公司股份100%。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23,0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兩名執行董事及部分員工，而其中10,267,000份購股權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失效。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後十二個月屆滿開始之十年內，以每股1.24港元的行使價格行使購股權。從授出日期之第一及第二週年起，有關承授人最多可分別行使其持有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本公司股份50%及100%。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合共14,600,000份購股權已授予一名執行董事及部分員工。承授人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即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後十二個月屆滿開始之十年內，以每股0.604港元的行使價格行使該等購股權。從自授出日期之第一年起，有關承授人可分別行使其持有之購股權所涉及之本公司股份100%。

(iii)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0,193,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每股2.4港元、預計股價回報率之標準偏差32%、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5.4年至6.6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介乎1.34%至4.43%。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變更率，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變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iv)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約為人民幣3,919,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每股1.49港元、預計股價回報率之標準偏差34.8%、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3.2年至5.5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4.911%。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變更率，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變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16. 股本(續)**(a) (續)****購股權(續)**

- (v)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約為人民幣9,390,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每股1.24港元，預計股價回報率之標準偏差49.0%，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2.4年至6.2年不等，預計派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4.757%。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變更率，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變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 (vi) 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756,000元。輸入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行使價每股0.604港元，預計股價回報率之標準偏差72.2%，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介乎3.8年至4.8年不等，預計股息率0%及年度無風險利率3.133%。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算之變更率，乃根據本公司及業務性質類似之其他可資比較公司之過往價格變動之統計數字分析計算。

假設使用的加權平均值如下：

	購股權授於		
	二零零六年 六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 七月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九月二十九日
無風險利率(%)	4.911	4.757	3.133
預計年期(年)	3.2 – 5.5	2.4 – 6.2	3.8 – 4.8
波動(%)	34.8	49	72.2
預期每股股息(分)	0	0	0

於購股權獲授出前之工作日，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二日、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及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每股市值分別為1.45港元，1.24港元和0.55港元。

(b) 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之變動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於一月一日	0.44	9,147,120	0.44	23,418,207
已行使	—	—	0.44	(14,271,08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0.44	9,147,120	0.44	9,147,120

16. 股本(續)

(c) 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於一月一日	2.40	8,800,000	2.40	18,150,000
	1.49	7,540,000	1.49	10,000,000
	1.24	23,000,000	1.24	—
已授出	2.40	—	2.40	—
	1.49	—	1.49	—
	1.24	—	1.24	23,000,000
	0.604	14,600,000	0.604	—
失效	2.40	(1,080,000)	2.40	(9,350,000)
	1.49	(2,908,000)	1.49	(2,460,000)
	1.24	(10,267,000)	1.24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	7,720,000	2.40	8,800,000
	1.49	4,632,000	1.49	7,540,000
	1.24	12,733,000	1.24	23,000,000
	0.604	14,600,000	0.604	—

於年底未行使購股權之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a) 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

到期日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0.44	9,147,120	9,147,120

(b) 購股權計劃

到期日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八日	2.40	7,720,000	8,800,000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	1.49	4,632,000	7,540,000
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	1.24	12,733,000	23,000,000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0.604	14,600,000	—

17. 其他儲備

	本集團 以股份為 基礎之 股份						合計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補償儲備 人民幣千元	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32,893	987	108,830	16,621	—	(4,322)	255,009
行使購股權	4,754	—	—	—	—	—	4,754
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之價值	—	—	—	3,778	—	—	3,778
貨幣匯兌差異	—	—	—	—	—	(1,656)	(1,65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647	987	108,830	20,399	—	(5,978)	261,885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37,647	987	108,830	20,399	—	(5,978)	261,885
購回本身股份	(4,913)	—	—	—	496	—	(4,417)
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之價值	—	—	—	3,334	—	—	3,334
貨幣匯兌差異	—	—	—	—	—	(834)	(834)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2,734	987	108,830	23,733	496	(6,812)	259,968

	本公司權益變動 以股份為 基礎之 股份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補償儲備 人民幣千元	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1,153	132,893	16,621	—	—	(19,312)	181,355
本年度虧損	—	—	—	—	—	(3,732)	(3,732)
行使購股權	1,398	4,754	—	—	—	—	6,152
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之價值	—	—	3,778	—	—	—	3,778
貨幣匯兌差異	—	—	—	—	(286)	—	(28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551	137,647	20,399	—	(286)	(23,044)	187,267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2,551	137,647	20,399	—	(286)	(23,044)	187,267
本年度虧損	—	—	—	—	—	(4,150)	(4,150)
購回本身股份	(496)	(4,913)	—	496	—	2,378	(2,535)
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之價值	—	—	3,334	—	—	—	3,334
貨幣匯兌差異	—	—	—	—	28	—	2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055	132,734	23,733	496	(258)	(24,816)	183,944

18. 應付賬款、遞延收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a)	3,760	6,033	—	—
遞延收益	48,567	53,703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b)	23,413	22,632	320	320
	75,740	82,368	320	320

餘額以人民幣為單位，且餘額之賬面價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a)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90天	3,245	5,192
91至180天	274	759
181至365天	129	43
超過一年	112	39
	3,760	6,033

(b) 金額包括中國法定福利基金之應計費用。根據中國規例，本集團需要按員工底薪之20%、10%及12%分別為退休福利基金、醫療福利基金及住房福利基金供款。

19. 短期貸款－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短期貸款(附註a)	—	3,001
	—	3,001
列示為：		
無抵押	—	3,001
	—	3,001

19. 短期貸款－本集團(續)

(a) 由於債權人已自願解散，故短期貸款被撥回並撥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中。

20.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務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抵銷後金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將於超過十二個月後退回)	1,907	17,065
遞延所得稅負債(將於超過十二個月後清繳)	(170)	(1,053)
	1,737	16,01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盈利變現而就所結轉之稅項虧損作確認。

遞延所得稅變動淨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6,012	11,131
(撥出)／撥入綜合損益表(附註26)	(14,275)	4,88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7	16,012

20. 遞延所得稅—本集團(續)

年內的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變動(抵銷相同納稅司法權限結餘前)情況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應收賬款撇銷及 減值撥備(附註a)		稅項虧損		合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1,319	9,125	6,831	7,026	18,150	16,151
(撥出)/撥入綜合損益表	(11,319)	2,194	(4,924)	(195)	(16,243)	1,99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319	1,907	6,831	1,907	18,150

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開發成本		應計員工福利		合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77)	(478)	(1,861)	(4,542)	(2,138)	(5,020)
撥入綜合損益表	107	201	1,861	2,681	1,968	2,88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	(277)	—	(1,861)	(170)	(2,138)

- (a) 年內，管理層已對應收賬款的撇銷及減值撥備進行詳細評估，由於缺乏足夠的支持文件及考慮到尋求扣減該等減值撥備成本效益欠佳，故認為並不可能於可見將來動用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因此，約人民幣8,771,000元的遞延稅項資產不獲確認，並撥出本年度綜合損益表。

21. 應繳所得稅及其他應繳稅項 –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繳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3,795	4,815
其他應繳稅項：		
營業稅	8,999	8,774
文化及發展稅	1,843	1,721
其他稅項	3,236	3,226
	14,078	13,721

22. 其他收益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2,639	1,871
短期貸款撥回(附註19)	3,001	—
出售無形資產之收益(附註12(a))	8,399	—
遞增收入	1,020	—
	15,059	1,871

23. 按性質分類之費用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工商業目錄及黃頁目錄之直接成本	41,679	42,520
互聯網服務之直接成本	11,856	1,500
市場研究及分析之直接成本	19,882	10,352
印刷期刊、研討會及其他公關服務之直接成本	5,988	546
市場推廣費用	15,836	20,176
網絡及通訊費用	14,168	15,322
核數師酬金	2,304	1,93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24)	136,843	146,956
土地使用權之攤銷(附註6)	427	427
無形資產之攤銷(附註7)	4,692	5,08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8)	18,154	18,02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及撇銷	8,606	10,2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附註31(d))	2,163	267
有關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付款	16,915	14,710
其他費用	23,902	23,211
銷售成本、銷售及推廣銷費用及行政費用合計	323,415	311,282

24.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121,358	130,831
退休福利成本(a)	6,602	4,187
其他福利	5,009	8,160
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之價值	3,874	3,778
	136,843	146,956

24. 僱員福利開支(續)

- (a)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規例，本集團每年須向政府退休計劃繳付僱員基本薪金20%之供款，僱員則須向該計劃繳付其基本薪金8%之供款。除該等年度供款外，本集團無須承擔其他養老金付款或任何退休後福利。退休福利由該等計劃資產中直接支付予退休僱員，並參考其於退休之日的基本月薪及提供服務的年期計算。

本集團予政府退休計劃之供款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及應付予政府之退休計劃之供款	6,602	4,18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予其所參與的退休計劃之未結清供款約為人民幣94,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6,000元），並無可用於抵銷本集團日後退休福利責任之沒收供款。

(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之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之 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年內授出 之購股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 郭凡生先生	—	600	34	—	634
郭江先生	—	600	33	374	1,007
李建光先生	—	—	—	—	—
張克先生	80	—	—	—	80
項兵先生	80	—	—	—	80
郭為先生	80	—	—	—	80
吳輝先生 (於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五日辭任)	—	321	22	—	343

24. 僱員福利開支(續)**(b)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之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酬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之 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年內授出 之購股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 郭凡生先生	—	600	14	—	614
吳纓女士	—	83	14	—	97
賴秀琴女士	—	333	—	—	333
郭江先生	—	560	14	1,047	1,621
吳輝先生	—	351	21	381	753
李建光先生	—	—	—	—	—
John Craig Pepples先生	—	—	—	—	—
張克先生	80	—	—	—	80
項兵先生	80	—	—	—	80
郭為先生	80	—	—	—	80

(c) 五位最高薪人士

本集團於年內之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二零零七年：兩名)董事，彼等之酬金已於上文呈列分析。於年內應付予其餘三名(二零零七年：三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購股權、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1,920	1,772
退休計劃供款	47	22
	1,967	1,794

酬金範圍如下：

	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4	4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1	—
人民幣1,5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	1

24. 僱員福利開支(續)

- (d)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支付酬金予董事或上述五位最高薪人士作為招攬其加入本集團時之獎金，或作為離職賠償金。
- (e) 二零零八年七月三日，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郭凡生先生與本公司行政總裁郭江先生訂立一份股份送贈契，依據該送贈契郭凡生先生同意將其實益持有的24,641,858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5%)無償轉讓予郭江先生。上述股權轉移屬不可撤回並已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四日完成。上述轉移乃基於郭凡生先生與郭江先生之親屬關係而作出之個人餽贈，並不構成因郭江先生已向或將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而支付之任何薪酬。因此，該轉移並不被視為員工報酬成本。

25. 財務費用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支出：		
— 短期貸款	—	1,512

26. 所得稅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現行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附註a)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附註b)	2,029	2,471
遞延所得稅(附註20)	14,275	(4,881)
	16,304	(2,410)

- (a) 由於本集團在年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盈利，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七年：零)。
- (b) 中國企業所得稅指年內按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各個城市現行稅率就應課稅溢利徵收的稅項。

中國新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惟若干附屬公司於年內享有稅務優惠權利如高新科技企業優惠以及於中國經濟特區成立之附屬公司分別按15%及18%的稅率繳付稅項。

26. 所得稅(續)

本集團有關除稅前盈利之稅項與利用集團公司之本地稅率計算所得之理論稅額差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18,764	(47,923)
按25%稅率計算之稅項(二零零七年：33%)	4,691	(15,815)
其他城市採納不同稅率之影響	(940)	635
無須納稅之收入	(5,040)	—
不可扣稅之支出	9,443	6,670
撤銷遞延稅資產	8,771	—
動用早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926)	(1,176)
遞延所得稅資產未予確認之稅項虧損	2,305	6,582
實際稅率變化對遞延稅項之影響	—	586
其他	—	108
所得稅	16,304	(2,410)

27. 匯兌虧損淨額

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的匯兌差額包括在下列項目內：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費用	238	1,717

2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4,150,000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732,000元)。

29. 每股盈利／(虧損)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861	(39,441)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目	491,385	488,966
假設行使已授出之購股權而增加之股份數目	1,736	6,439
股份之攤薄加權平均數目	493,121	495,405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人民幣0.0038元	人民幣(0.0807)元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人民幣0.0038元	人民幣(0.0807)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分別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約人民幣1,861,000元(二零零七年：虧損人民幣(39,441,000)元)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約491,385,000股(二零零七年：488,966,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因授出之全部購股權造成反攤薄影響所以和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30. 股息

本公司本年度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31.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

(a) 除稅前盈利／(虧損)與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對賬表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虧損)	18,764	(47,923)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8)	18,154	18,021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7)	4,692	5,08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附註12)	8,945	—
無形資產減值(附註7)	8,471	—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和撇銷，淨值	8,606	10,256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6)	427	427
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之價值(附註24)	3,874	3,77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附註d)	2,163	267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之減值(撥回)／撥備(附註11)	(14,130)	14,130
遞增收入	(1,020)	—
出售研究業務收益	(28,425)	—
出售無形資產收益(附註22)	(8,399)	—
撥回短期借款(附註22)	(3,001)	—
分佔共同控制公司之虧損(附註11)	12,000	—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附註10)	(37)	—
出售及終止附屬公司及分公司之虧損／(收益)(附註c)	—	2,132
利息收入(附註22)	(2,639)	(1,871)
利息支出(附註25)	—	1,512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收益	28,445	5,809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長期按金增加	(17,794)	(3,797)
應付賬款、遞延收入、應付關聯人士款項、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法定福利基金款項及 其他應繳稅項(減少)／增加	(10,080)	8,044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571	10,056

(b) 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Madeinchina出售域名及軟件之使用權，其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46,000元。代價人民幣8,945,000元以Madeinchina之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19%(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支付。人民幣8,399,000元之收益(附註12(a))因而獲確認。

31.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續)

(c) 出售及終止附屬公司及分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資產/(負債)淨值：		
無形資產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89
應收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	2,0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
應付賬款	—	—
應付所得稅	—	—
少數股東權益	—	(204)
	—	2,132
出售及終止附屬公司及分公司虧損	—	(2,132)
應收款項	—	—

(d)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70	5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附註23)	(2,163)	(2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07	243

31.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續)

(e) 成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如附註7(c)所討論，於年內，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收購履約聯營公司70%權益及銷售聯營公司40%權益。履約聯營公司及銷售聯營公司以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入賬。

已收購淨資產及商譽之詳情如下：

	履約聯營公司 公平值／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銷售聯營公司 公平值／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5	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40	2,400
已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平值	8,785	2,432
所有權百分比	70%	40%
分佔已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平值	6,150	973
已收額外現金代價	7,028	14,056
已收購總資產	13,178	15,029
商譽	167	222
收購總代價	13,345	15,251
以下列方式支付：		
轉讓固定資產	164	7
出售研究業務之收益	13,181	15,244
收購總代價	13,345	15,251
已收取之額外現金代價	7,028	14,056
於履約公司所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40	—
成立履約合約公司／銷售聯營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15,668	14,056

32. 承擔－本集團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已到期樓宇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付之日後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607	10,33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3,131	448
	42,738	10,785

33.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七年：無)。

34. 關聯人士交易

倘本集團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該人士或在其財務或營運決策上有重大影響力(反之亦然)，則該等人士均被視為本集團之關聯人士。關聯人士可以是個別人士(如主要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及／或彼等之近親)或其他實體，並包括受本集團關聯人士(倘該等人士為個別人士)重大影響之實體。

以下為與關聯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

(a) 銷售服務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服務		
－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技術服務)(i)	211	211
－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獲授權使用域名及商標)(ii)	240	240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租賃服務)(iii)	369	729
－北京鄧白氏慧聰市場信息諮詢有限公司(銷售聯營公司)(iv)	4,637	—
	5,457	1,180

34. 關聯人士交易(續)

(a) 銷售服務(續)

- (i) 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一家由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郭凡生先生擁有80%權益之公司)於二零零二年與本集團訂立一份三年期技術服務協議。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雙方簽署補充協議將技術服務協議延期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日簽署補充協議，將技術服務協議期限延期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該協議，本集團按照提供服務與支援之工作小時向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收取技術服務收入。

- (ii) 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二年與本集團訂立一份三年期域名及商標許可協議。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雙方簽署補充協議，將域名及商標許可協議延期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日雙方簽署補充協議，將域名及商標許可協議之期限延期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該協議，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按固定費用獲授權在協議期間使用本集團所擁有或取得之域名及商標。

- (iii)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從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一家由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擁有65%權益及由范友升先生擁有35%權益之公司)收取人民幣387,000元之租賃收入，而有關費用為本集團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收取的市價按月支付。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轉讓其於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之65%股權予獨立人士，故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自此以後不再是本集團關聯人士。因此，租金收入指其不再是本集團關聯人士前之租金收入。

- (iv) 履約聯營公司與銷售聯營公司訂立一份為期三年之履約服務協議，據此，履約聯營公司將於該三年分別收取對手方年度淨收益之66.7%、67.3%及66.2%作為價格，向銷售聯營公司提供有關市場研究履約服務之履約服務。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履約費用為人民幣3,975,000元。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與銷售聯營公司訂立另一份履約服務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按實際成本加上12%盈利作為費用，出售e-Eyes產品。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履約費用為人民幣662,000元。

34. 關聯人士交易(續)

(b) 購買服務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服務：		
— 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網上資訊分銷服務)(i)	240	240
— 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網上廣告刊登服務)(ii)	100	100
—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服務)(iii)	24,224	25,310
	24,564	25,650

- (i) 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二年與本集團訂立一份三年期網上信息發佈協議。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日，雙方簽署補充協議，將網上信息發佈協議延期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協議，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按固定費用向本集團收取信息發佈收入。該公司在其網站及本集團指定之其他媒體上發佈本集團商業信息與研究報告。
- (ii) 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二年與本集團訂立一份三年期網上廣告發佈協議。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分別簽署補充協議將網上廣告發佈協議延期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協議，北京慧聰建設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按固定費用，向本集團收取廣告發佈費。該公司於其網站及本集團指定之其他媒體上刊登本集團廣告。
- (iii)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慧美」)與慧聰商情廣告(北京)有限公司(前稱：北京市慧聰商情廣告有限公司)(「慧聰廣告」，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一日訂立印刷協議(「印刷協議」)，有效期為三年，雙方其後分別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八日及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簽訂兩份補充協議，將印刷協議的年期延長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九日，雙方將協議期限延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印刷協議，慧聰廣告已指定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由慧聰商情廣告(北京)有限公司出版之各類出版物，包括但不限於《慧聰商情廣告》(「印刷服務」)。慧聰商情廣告(北京)有限公司應付之服務費應為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收取的市價提供印刷服務之實際款額按月支付。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不再是本集團之關聯人士。因此，印刷服務成本指其不再是本集團關聯人士前之印刷服務成本。

34. 關聯人士交易(續)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3,906	5,878
以股份為基礎之款項	1,394	1,544
	5,300	7,422

(d) 銷售／購買服務之年度結算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公司之款項(附註14)	175	2,568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附註10)	4,626	—
應付一家關聯公司之款項(附註14)	—	604

(e) 貸款予附屬公司—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貸款予一家附屬公司(附註9)	182,021	185,471

股東週年大會 通告

茲通告慧聰網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四日下午四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100098)海澱區大鍾寺東路9號京儀科技大廈B座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1. 省覽及批准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 重選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重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

(A) 動議：

- (i) 在本決議案(iii)段之規限下，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包括但不限於認股權證、債券、債權證以及其他可兌換為本公司股份之證券)；
- (ii) 除本決議案(i)段之批准外，將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建議、協議及購股權(包括但不限於認股權證、債券、債權證以及其他可兌換為本公司股份之證券)；
- (iii) 本公司董事根據本決議案(i)段之批准所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配發者)之股本面值總額(惟就：
 - (a) 配售新股(定義見下文)或；
 - (b) 因行使根據本公司所發行之任何認股權證或任何債券、債權證、票據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之證券之認購或轉換權利而發行之股份；或
 - (c)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或當時採納之任何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藉此向有關購股權計劃所訂明之合資格人士授予或發行股份或購買本公司股份之權利)而授予或行使任何購股權；或

(d) 根據本公司不時有效之新公司細則之規定進行以配發股份之方式代替全部或部份本公司股份之股息之任何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則除外；或

(e)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授出之特別授權；

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20%，而本決議案(i)段之授權亦須受此數額限制；

(iv)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乃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三項最早發生之日期止之期間：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b)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之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定本決議案所授予董事之授權時。

「配售新股」指本公司董事於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上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之持股比例配發本公司股份或發售或發行認股權證、購股權或附有權利可認購股份之其他證券之建議，惟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考慮到適用於本公司之任何地區法律規定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定下之任何限制或責任，而在本公司董事認為必須或權宜之情況下取消若干股東在此方面之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

(B) 動議：

(i) 在本決議案(ii)段的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在創業板或任何本公司之股份可能上市及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惟須遵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管委員會、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不時修訂之規則及規例，以及與此有關之所有適用法例，購回其股份；

(ii) 根據本決議案(i)段之批准，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內可購回之本公司股份之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而本決議案(i)段之授權亦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iii)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乃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起至下列三項最早發生之日期止期間：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b)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任何其他適用之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c)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授予董事之授權時。」

(C)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之通告內所載第4(A)項及第4(B)項決議案正式獲通過後，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根據該第4(A)項決議案行使本公司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將本公司董事根據上述一般授權可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本公司股本之面值總額，加入相當於本公司根據該第4(B)項決議案所授予之權力而購回之本公司股本之面值總額，惟該數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

5. 處理本公司任何其他日常事項。

承董事會命
慧聰網有限公司
郭江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One Capital Place
P.O. Box 847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大鍾寺東路9號
京儀科技大廈B座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8樓1806-1807室，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3.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載有關於上述第4(B)項決議案進一步詳情之說明函件之本公司獨立通函將自發出日期起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佈」一頁最少七天以供股東審閱。
4.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起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四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有權出席該會議及於該會議投票。



[Http://www.hc360.com](http://www.hc360.com)